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15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季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学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冒鑫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应收账款风险

按照流体机械产品行业的惯例，公司产品验收合格后一般用合同金额的 10% 货款作为质保金，于项目工程整体安装调试并经检验合格后 1-2 年内收回。总包类工程一般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拉长了结算周期。同时，公司的部分客户付款审批流程时间较长，从申请付款到最终收到款项的时间跨度较长，由于结算周期较长，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慢，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若公司客户出现经营不善，不能及时还款，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将增加。同时，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高，若长时间无法及时回收，将有可能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紧缺。为规避应收账款的风险，公司将采取更加严格信用审批权限，严格规范信用审批程序，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加强事前审核、事中控制、事后监管措施，增强回款工作的考评要求。加强与客户之间的沟通，加快回款的速

度，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对较大金额的发电工程及汽轮机项目，约定业主方为公司实施项目提供足额资产担保，基本消除款项不能如期回收的风险。

2、项目执行风险

公司在生物质发电、余热余气利用等领域签订金额较大的工程总包协议，提升了公司在节能环保、生物质发电等领域的影响力，项目的落地需要具备多种能力，特别是项目的监管审批进度、项目资金匹配能力、项目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因此，在项目执行当中，部分项目建设工期，受业主延期或建设手续繁琐等影响，存在不能按照约定进度实施和经济效益变化的风险。工程项目需要占用大量的资金，存在现金流紧张而造成的财务风险。为此，一方面，公司严格按合同约定义务履约，避免造成我方违约，积极与业主沟通，尽力排除项目实施障碍，全力推进项目进度。同时，对于后续招投标项目，仔细甄别、认真分析可行性，选择风险可控的项目参与。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向金融机构的融资力度，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进行多种方式的融资，走外延式发展和内升式增长并重的道路。

3、研发风险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大型工业风机、离心压缩机、小型蒸汽轮机等流体机械产品研发、制造、应用于一体企业，历来高度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投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密切跟踪流体机械技术和应用的最新发展，进入到小型燃气轮机领域，提升公司的整体技术水平，巩固在国内市场的技术领先地位。由于小型燃气轮机等高端流体机械产品研发涉及空气动力学、热力学、传热学、

燃烧学、高温材料及涂层、透平冷却和先进制造等多学科知识，具有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等特点，特别是国内相关学科、产业基础薄弱，虽然公司组建了相应的研发团队，展开了前期研究与技术储备，同时搭建了国外研发平台，但如果公司相关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节奏、产业化进度不及预期，可能导致一定的沉没成本及经营风险。为此，公司将持续引进高技术人才，充分发挥团队智慧，同时结合企业资源、自身定位和发展，与国内外该领域优秀的技术人才或团队合作共同研发，形成系列知识产权。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的风险

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投入，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陆续大幅增加，每年将增加固定资产折旧。虽然公司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但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公司所扩张的产能将会出现部分闲置，可能存在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及费用增加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同时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加市场占有率；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度，将更多的新产品投放市场。

5、并购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收购上海运能成交价格较其可辨认净资产增值较高，公司将会确认较大额度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未来每年会计年末进行减值测试。若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中不能实现预期的收益，则本次重组所形成的商誉将有可能进行减值处理，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此外，亦不排除补偿义务人不能及时按照业绩补偿约定进行业绩补偿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30264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金通灵	指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评估	指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锡绍投资	指	上海锡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滚石投资	指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滚石投资-3 号基金	指	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
滚石投资-9 号基金	指	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东兴投资	指	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五莲汇利	指	五莲汇利财务咨询管理中心
上海工锅	指	上海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工锅无锡	指	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
工锅绿能源	指	上海工锅绿能源有限公司
无锡金华运	指	无锡金华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工锅厂	指	上海工业锅炉厂
工锅机电	指	上海工业锅炉厂机电节能服务部
国海证券、保荐人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运能/标的公司	指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上海运能 100%的股权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金通灵向邵耿东等 6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运能 100%的股权，以发行股份作为交易对价的行为
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	指	金通灵向不超过五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服务型制造业	指	制造与服务相融合的新产业形态，是新的先进制造模式。它是为了实

		现制造价值链中各利益相关者的价值增值，通过产品和服务的融合、客户全程参与、企业相互提供生产性服务和生产性生产，实现分散化制造资源的整合和各自核心竞争力的高度协同，达到高效创新的一种制造模式。
流体机械	指	以流体为工作介质来转换能量的机械
新型工业化	指	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人力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工业化
Pa	指	帕斯卡，是国际单位制(SI)的压强单位，1Pa 等于一牛顿/平方米
MW	指	兆瓦，即 100 千瓦，功率单位
余热回收	指	回收没有被利用的多余、废弃热能，并将其再次投入使用，达到节能目的
太阳能光热发电	指	利用大规模阵列抛物或碟形镜面收集太阳热能，通过换热装置提供蒸汽，利用蒸汽轮机和发电机，将光能和热能转换成电能。
生物质发电	指	生物质发电是利用生物质所具有的生物质能进行的发电，是可再生资源发电的一种，包括农林废弃物直接燃烧发电、农林废弃物气化发电、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填埋气发电、沼气发电。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通灵	股票代码	30009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通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Jin Tong Ling Fluid Machinery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T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季伟		
注册地址	南通市钟秀中路 13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001		
办公地址	南通市钟秀中路 13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tlfans.com		
电子信箱	dsh@jtlfan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树军	颜天宝
联系地址	南通市钟秀中路 135 号	南通市钟秀中路 135 号
电话	0513-85198488	0513-85198488
传真	0513-85198488	0513-85198488
电子信箱	dsh@jtlfans.com	dsh@jtlfan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范荣、颜利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林举、唐彬	2017—2019 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静安国际广场	周平、王世伟	2019-2020 年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945,256,808.88	1,463,461,741.12	32.92%	946,065,76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387,977.61	124,898,656.54	-21.23%	46,405,44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971,257.05	122,818,958.39	-22.67%	37,951,28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553,256.88	-277,132,818.35	87.17%	15,115,325.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84	0.1232	-28.25%	0.04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84	0.1232	-28.25%	0.0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8%	11.48%	-6.20%	5.3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934,249,332.84	3,502,086,480.10	69.45%	2,543,686,62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88,831,036.82	1,432,084,579.78	73.79%	886,341,030.8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385,119,532.46	666,737,909.01	547,287,835.95	346,111,53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81,191.80	65,182,708.01	33,839,803.49	-44,815,72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293,351.18	64,894,702.96	33,751,233.44	-46,968,03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06,687.18	-40,172,808.24	23,700,027.59	36,826,210.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5,911.81	-2,949,165.07	-1,827,169.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5,468.96	5,638,093.00	6,532,935.0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117,778.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7,698.81	-425,817.35	-73,432.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2,480.53	-96,938.92	708,152.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4,480.87	280,351.35	-412,202.21	
合计	3,416,720.56	2,079,698.15	8,454,160.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专注于大型工业鼓风机、压缩机、蒸汽轮机等流体机械领域，依托高效气化炉、小型高效再热锅炉、高效汽轮机为核心的小型发电岛成套技术开拓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业务，报告期内多个项目顺利推进。

公司具备发电岛集成、高压空气站集成、MVR系统集成、热能阶梯利用、冰蓄冷系统集成、海水制冰系统集成、污水曝气系统集成、风系统节能改造等系统集成能力及EMC（合同能源管理）运营资质与能力，能够根据客户需求提供EPC（工程承包）、BOT（建设—运营—转让）、BOO（建设—拥有一经营）等服务。

报告期内上海运能已完成资产过户，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将借助上海运能在能源方案设计、系统集成以及节能环保型锅炉方面的技术优势，进一步延伸环保节能、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利用产业链，拓展新型业务模式，充分发挥具备锅炉和汽轮机两大核心设备研发生产能力带来的协同优势，形成强势互补。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1、产品制造

公司始终以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为企业生存发展的灵魂，建有省级研发中心，主要产品有高效离心空气压缩机、离心蒸汽压缩机、单级压缩机、新型高效蒸汽轮机、多级高压离心鼓风机、大型工业鼓风机、柴油机发电机组、燃油燃气锅炉、高效洁净煤粉锅炉、生物质锅炉、循环流化床锅炉、移动电源车、冰浆冷冻机、海水流化制冰机、氢能用空压机等，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脱硫脱硝、食品发酵、MVR、MVC、纺织化纤、制药、船舶制造、太阳能光热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地热发电、余热利用、热电三联供、分布式电源、应急电源、煤气回收、钢铁冶炼、火力发电、新型干法水泥、石油化工、军工、商业及办公楼宇蓄冰空调系统、工业工艺冷却系统、食品冷冻保鲜、溶液提纯、矿井降温、工业园区空调系统、氢能源等领域。

2、系统技术集成服务

公司依托高端高效的汽轮机、压缩机、工业锅炉、透平膨胀机、冷冻机等核心产品，逐步向节能环保、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系统技术集成方向发展，目前公司积极推进高压空气站系统集成、余热余气热电联产系统集成、太阳能光热发电岛系统集成、生物质气化热电系统集成、地热发电岛系统集成，冰蓄冷式冷源站系统集成、海水制冰系统集成等业务。目前，公司能够根据客户需求提供EPC、BOT、BOO、EMC等多元化的项目建设、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山西高义钢铁煤气发电综合改造项目、大名县草根新能源热电有限公司生物质2×12MW热电联产项目、新疆晶和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余热综合利用项目、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干熄焦余热回收项目均在推进中。

上海运能从事余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能源发电工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目前项目已覆盖巴基斯坦、泰国、菲律宾和印度等东南亚国家与地区，随着印尼GCR项目、巴基斯坦ICI项目成功实施带来的示范效应的积极影响，公司国际市场竞争力有望进一步加强。

（二）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核心业务的拓展，对产品结构进行持续的战略调整和优化，依托以高效汽轮机为核心的小型发电岛系统集成技术开拓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领域，不断创新和加快转型来推动产品结构升级，增强了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的能力。报告期内，因公司流动性趋紧，对部分项目的投入进行了调整、单位生产成本增加，致使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下降及相关费用增加等原因，公司业绩同比下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4,525.68万元，同比上升32.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38.80万元，同比下降21.23%。

（三）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近年来的产品转型升级、产业调整较好的顺应了军民融合、美丽中国等国家号召，保证了经济新常态下公司的持续、

健康发展。

1、高端装备研制

高端装备制造业是装备制造业的核心，对提升装备制造业乃至整体工业竞争力发挥着关键性作用，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是提升装备制造业和整体工业竞争力、变“制造大国”为“制造强国”的迫切要求，特别是在贸易争端背景下，高端装备制造的发展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公司积极推进小型燃气轮机的研发，通过引进技术消化吸收、与外资品牌合作开发等多种有效方式，最终实现小型燃气轮机的国产化。

2、军民融合

军民融合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国家明确提出，“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格局”。2016年3月16日，国防科工局印发了《2016年国防科工局军民融合专项行动计划》。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推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十三五”期间中国要上100个大项目，其中约有40个大项目涉及军民融合，包括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等。“民参军”已成为军民融合重点方向。报告期内，公司优化整合军工事业部，通过研发燃气轮机移动发电车等产品，开拓高端流体机械产品的军工市场。未来，实现公司产品军用、民用共同发展的模式。

3、可再生能源

包括风力发电、生物质能发电（含垃圾焚烧、填埋气发电）、太阳能发电等在内的可再生能源发电，一直受到国家鼓励。根据2015年12月国家能源局下发的《太阳能利用“十三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到2020年底，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1.6亿千瓦，年发电量达到1,700亿千瓦，年度总投资额约2,000亿元。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发改能源〔2017〕2123号《关于促进生物质能供热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家十部委编制的《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发改能源〔2017〕2100号），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促进生物质能供热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2123号）和国家能源局下发的《关于开展“百个城镇”生物质热电联产县域清洁供热示范项目建设的通知》（国能发新能〔2018〕8号）等政策文件陆续出台，有了国家产业政策的保驾护航，可再生能源将走的更稳更快。

公司高效蒸汽轮机产品已经进入生物质发电、垃圾发电、太阳能光热发电、汽机拖动。随着林源科技10MW生物质气化发电项目、德龙钢铁有限公司1×40MW高温超高压中间再热煤气发电工程的顺利实施，是公司汽轮机及集成系统在生物质气化发电、余气余热回收行业中的重大突破，进一步拓展了应用领域。同时，以生物质发电、余气余热发电等项目的承接推动了公司以核心的小型发电岛成套技术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领域中总包工程业务逐步展开。

4、美丽中国

党的“十八大”提出了“美丽中国”，要求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中，将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五个目标之一。环保行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覆盖了污水处理、大气污染防治、固废处理、环境服务等重点领域，产业格局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产业链逐渐拉长，新型商业模式也在政府引导下得到应用。2016年11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在宏观经济乏力和污染较为严重的背景下，环境产业作为既有投资属性、又兼具民生效应的行业，必将迎来发展的黄金期。

公司离心蒸汽压缩机、单级压缩机、多级高压离心鼓风机、大型工业鼓风机专注节能环保产业，服务于电厂、钢厂的脱硫脱硝，石化、医药、造纸、垃圾渗滤液等污水处理以及固体废弃物处理等。上海工锅主要聚焦节能环保型锅炉，国家积极推行“煤改气”工程，引导煤炭消费转为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消费，上海工锅燃油燃气锅炉市场需求逐步增加。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期末较期初减少 12.10%，系公司参股投资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所致。
固定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26.45%，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无形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28.55%，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在建工程	期末较期初增加 356.59%，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货币资金	期末较期初增加 96.12%，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借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较期初增加 242.76%，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及采购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期末较期初增加 76.47%，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存货	期末较期初增加 62.99%，主要系本年新增新疆晶和源年产 28 万吨高纯硅项目以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41.55%，主要系采购增加使得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期末较期初增加 132.50%，主要系本期开发项目资本化支出增加所致。
商誉	期末较期初增加 2238.02%，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较期初增加 377.89%，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45.73%，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产品研发和创新优势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高端流体机械产品的研发、制造以及系统集成应用，建有企业研究院，与西安交大流体机械及压缩机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西安热工院等国内外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与西安交通大学联合建立了江苏省流体机械及压缩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东南大学共建了“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通过自主培养及筑巢引凤，公司打造了一支年龄结构合理、素质高、专业化的研发队伍，长期致力于科技创新，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和市场拓展，形成了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能力在同行业居领先地位。

2、客户优势

经过20多年的发展，公司通过优质、安全可靠的产品以及专业的售后服务与客户建立了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客户有碧水源、科伦药业、联邦制药、美味源、中国水务、北控水务、宝山钢铁、鞍本钢铁、神华集团、华能集团、华新水泥、山东山水、中国石油、中国石化、拉法基、中材国际、海德堡、中材建设，中冶京诚，中国电力工程等国内外企业，这些客户大都为行业内的优质企业，与他们的长期稳定合作奠定了公司在国内大型工业鼓风机、压缩机等流体机械产品市场主流供应商的行业地位，并借助工程项目为“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助力。

3、团队优势

公司技术、管理、营销团队，特别是核心层，专注于流体机械行业20多年，有着丰富的产品研发、制造、系统集成及应用经验，对流体机械产品的特点及其所服务的领域有着深刻的理解，对流体机械行业的发展动态及趋势有着准确的把握。公司技术、管理团队审时度势，科学定位，具有显著的企业家精神，抓住节能环保、新能源、军民融合、农业生物质综合利用的发展机遇，带领公司进入生物质综合利用、太阳能光热发电、垃圾发电、余热利用、热电三联供、MVR系统、脱硫脱硝、结晶蒸发、石油化工、污水处理等领域的新兴流体机械产品应用市场。此外，公司对国内外技术、管理、营销人才的招聘、引进、培养、激励等也有着独到、系统的方法，优秀的团队是公司能够持续取得良好业绩的保障。

4、行业开拓优势

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高效蒸汽轮机，采用分缸再热技术，启动快、效率高，应用于生物质发电、垃圾发电、太阳能光热发电、余热发电、汽机拖动等领域，并以汽轮机产品为核心，形成发电岛系统集成、发电工程总包的能力，服务于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节能环保行业。上海运能已于6月份完成资产过户，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将在优势产品高效汽轮机基础上，补齐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以及工程项目总包能力，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余热余压利用、生物质发电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协同效应凸显。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4,525.68万元，同比上升32.92%，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9,838.80万元，同比下降21.23%。上述变化主要原因为：（1）在金融严监管、去杠杆、紧信用的宏观背景下，公司流动性趋紧，对部分项目的投入进行了调整。（2）因受到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及高压的环保政策等因素持续影响，公司生产用主要原辅材料采购单价同比偏高，单位生产成本进一步增加，致使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下降。（3）为开拓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分布式能源等领域及收购事项等支出使相关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如下工作：

1、资本市场运作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完成了上海运能资产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金通灵持有上海运能100%的股权，上海运能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8年12月28日，金通灵实施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422,960股，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7.60元，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本次重组中介机构相关费用和用于实施能源设备制造项目。

通过本次重组公司将借助上海运能在能源方案设计、系统集成以及节能环保型锅炉方面的技术优势，在维持流体机械设备研发制造传统优势的同时，继续聚焦环保节能、新能源等领域，进一步延伸余热余气发电及可再生能源利用产业链，拓展新型业务模式，充分发挥具备锅炉和汽轮机两大核心设备研发生产能力带来的协同优势，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

2、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5,808.39万元，占公司销售收入2.99%。公司申请专利9件，其中发明专利3件，发表学术论文10篇，参与行业标准、团体标准修订3项。成功申报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获得江苏省高端装备研制重大项目立项，顺利通过了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项目中期检查、市科技计划项目、市知识产权等项目验收，荣获江苏省科技进步奖等荣誉，并获得政府专项资金补助和奖励。

3、销售工作中求进，产业布局效果凸显。

2018全体销售人员积极转变思路，充分发挥公司技术优势，为实现从“单一产品供应商”向“系统集成方案咨询及建设运营商”转变打好市场基础。首先通过媒体广告、展览会等形式重点宣传高炉煤气发电工程、高压空气站建设及运营、鼓风机压缩机汽拖一体化应用推广和风系统节能改造等方面的技术能力及管理运营能力；其次在与客户沟通过程中，让用户知道我们不仅可提供产品服务，也可提供专业的系统服务，能为用户实现更好的节能降耗目标。优势产品销售取得一定成绩，低速蒸汽压缩机继中煤远新、九鼎生物项目后，博汇纸业、鲁西化工成功签约，特别是博汇纸业项目运行稳定，用户十分满意，成为国内真正意义上首台国产高端设备，为以后全面取代进口品牌创造了条件。这些项目的取得为公司蒸汽压缩机产品的性能覆盖面扩大和系列完善，确立行业的龙头地位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继丰原和唐山旭阳项目压缩机、汽轮机联袂中标，今年又实现了内蒙古圣雪大成制药压缩机、汽轮机双双中标。汽轮机市场开拓推进有序。今年新疆晶和源余热发电项目、河南固始生物质发电项目、山西高义焦炉煤气、南通江山农化相续安装投运，昆明东川众智铜业、赛得利（中国）纤维、上海康恒环境等成功签约，为实现公司战略转型的目标任务打下了基础。化工工艺流程风机的市场开拓取得了一定进展，为公司产品技术水平的升级和提高产品附加值打下了基础。

4、转型升级率先突破，发展战略初见成效。

2018年公司在实现产业升级、战略转型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公司总包的山东新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责任2#汽轮机技改工程项目、山西高义钢铁有限公司煤气发电综合改造工程项目、汽轮机设备供货的河北槐阳生物质热电背压式汽轮机发电机组项目陆续完成任务联合调试、成功并网发电。这些项目的汽轮机分别为公司首台高温高压参数的6MW高背压汽轮机、首台高温超高压参数的12MW高背压汽轮机、首台12MW高转速反动式背压汽轮机。此类项目的顺利投产运行，体现了公司技术创新优势，丰富了工程总包项目的施工经验，为后续承接类似项目夯实了基础。

公司控股子公司格林斯曼初步完成生产线安装调试工作，具备流态冰系列产品生产、检测能力。完成了海水制冰、冷冻浓缩等多项重大技术突破。优化了空调冰蓄冷、海水制冰机、冷冻浓缩、净化机组等主要产品系列设计。

公司控股子公司锋陵特电原有的军工市场主要在火箭军，2018年通过市场布局的调整，在空军、陆军、战略支援部队都进行了技术交流和情况汇报，积极参与各军兵种的柴油发电机组的招投标活动。3500KW燃气轮机移动电站组装完成，近期内进行性能测试，高原用柴油发电机组性能优良，静音电站各项指标不断优化。

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于2018年年末完成厂房建设、设备安装调试，逐步投入生产运营，本项目是上海运能全资子公司上海工业锅炉有限公司在无锡成立新公司建设生产基地项目。项目建成后将在现有产品系列的基础上，开发适应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的小容量高参数环保高效锅炉产品，最终实现年产5,000蒸吨以上的生产能力，使其成为上海工锅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公司总体实力，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基础。

5、安全工作落实到位，创历史最佳水平。

2018年全年安全投入239.08万元，安全生产实现了全年无事故，安全绩效创公司有史以来最佳。公司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将事业部、职能部门的安全生产管理绩效列入年度绩效考核范畴，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到实处。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借助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企业的契机，在以往较为成熟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组织员工参与编制并发布了《职业健康安全基础管理制度汇编》、《安全操作规程汇编》、《职业健康规章制度汇编》、《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理标准化制度》、《应急管理制度汇编》、《设备设施安全条件的基本要求汇编》等共271个管理制度，基本涵盖了目前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面的制度需求，对日常工作的开展具有较强的实用性。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2018年安全检查仍按两级进行，突出以公司安全生产重点区域为重点的隐患排查整治，严查事故隐患。检查中注重基层的自查自纠，做到查出问题、作出评价、提出建议，对突出问题要跟踪验证形成闭环。有效减少集团公司范围内的安全隐患、习惯性违章等不安全因素。2018年上半年开展了安全风险分解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创建工作，组织全体员工培训学习并进行考试，形成了公司“一图、两单、三卡、八必须”，为安全工作打下良好基础，该创建工作已顺利通过崇川区安监部门的验收。2018年8月全市开始推行安全标准化样板地区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公司积极主动全面开展创建工作，于2018年12月8日通过国家应急管理部专家组织的阶段性验收，得到了市、区两级安全管理部门认可，获得好评。

6、内部管理持续推进，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运能强化在业务经营、财务管理、对外投资、抵押担保、资产处置等方面的管理与控制，纳入公司统一的管理系统中，提高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加强企业文化融合，沟通融合，促进不同业务之间的认知与交流。

公司对物资管理不断强化，坚持“同等价格比质量，同等质量比价格，最大限度为公司节约成本”的工作原则。上半年完成了整个公司采购资源的整合，采购招标中心的成立，是对采购管理提出的新的要求，也是公司推进专业化服务、规范化管理、降本增效的重要改革举措。

2018年是公司QE体系换版换证后运行的第一年，体系管理6月份通过了方圆标志认证的监督审核。为有效提高产品质量、物料交接、能源结算等方面的测量基础保障作用，公司上半年完成测量管理体系文件，于9月份顺利通过测量体系AAA外审。基于公司现有体系的基础，依据两化融合标准要求，新建两化融合管理体系，10月份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公司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为契机，继续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打造信息化环境下的新型能力，夯实自身竞争优势，达成企业战略目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自2011年开始研发小型高效蒸汽轮机，首台样机已于2012年完成整机性能考核试验，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组织专家组的鉴定委员会，通过会议鉴定的方式对产品进行了鉴定，公司于2013年6月17日收到“JK鉴字[2013]第2073号”关于“1.5MW太阳能热发电汽轮机”的科技成果鉴定证书。鉴定情况为：对于“1.5MW太阳能热发电汽轮机”产品，设计新颖，结构合理、启动时间短，满足太阳能热发电频繁启停的要求，为国内首创。其创新点为：汽轮机采用高低压缸并排布置的双转子结构；低流量、高负荷、高效涡轮设计；独特的变速箱壁内冷结构；端面齿式连接在汽轮机上的应用及加工工艺方法。该产品已成功研制出样机，性能测试结果表明，相对热效率高于国内同容量汽轮机产品。该产品采用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创新技术，填补了国内该领域空白，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产业化后将推动我国太阳能热发电技术应用具有重大意义。该产品同样可适用于其它领域，如生物质发电、垃圾发电、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冷热电三联供等。

公司2015年增资收购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林源科技主营业务为生物质气化发电，与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华东理工大学、沈阳煤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支持组成技术团队，建有规模化高效环保生物质气化发电联产供循环再利用产业化工程项目，已通过国家863计划（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的验收，具备接入国家电网发电及燃气输入国家燃气管网或可单独建设分布式供气管网体系的条件，项目成为国家发改委的环保型，可复制推广的标志性示范工程，被中国政府及联合国、世界银行授予优秀示范项目。公司控股后，结合高效蒸汽轮机为核心的发电岛系统集成技术开始对林源科技进行产能扩充、技术改造，2017年9月份，相关工作完成，林源科技10MW生物质秸秆气化发电项目一次并网发电成功，该项目不但可以处置以玉米秆、稻草秆等常规生物质，而且能结合鸡粪、牛粪等畜禽粪等生物质，单独压块或混合压块，加工成固体成型颗粒，进入生物质气化炉，进行气化，经过水洗、电捕焦油等净化，进入锅炉燃烧发电，可以形成电、热、气、焦油、肥等多产品的联产联供。林源科技解决生物质气化应用的规模化以及气化过程中的飞灰去除、焦油净化等难题，针对生物质的收集、储运等难点问题给出了经过实践验证的商业模式，并提出了来料多元化，解决了与秸秆等来料混合压块、气化等问题，具有很好的复制性。

目前，公司正在执行及已中标的汽轮机项目有十多个，涉及生物质发电、垃圾发电、煤气发电、太阳能光热发电、热电联产、汽机拖动、驱动给水泵等行业，经营模式从产品销售到发电岛系统集成，逐步向工程总包、运营延伸，利用以高效汽轮机为核心的小型发电岛成套技术优势，开拓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节能环保行业，将以EPC、BOT、BOO、EMC等方式向客户提供多种业务模式。

随着工程总包、运营项目的增多，将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工程施工、项目管理、运营团队建设等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2018年公司完成对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购重组工作，上海运能拥有“新能源乙级发电资质”和“合同能源管理资质”，可单独进行EPC业务，或者进行设备提供和技术服务，余热发电业务包括工程总包（EPC）与合同能源管理（EMC）两种模式，目前以工程总包为主。同时上海运能是国内持有A级锅炉制造许可证的企业之一，目前以生产高效煤粉锅炉、燃油燃气锅炉生产为主。上海运能成立至今余热发电客户超过30家，客户涵盖水泥、玻璃、有色金属、化工等行业，未来上海运能作为母公司主要承担国内余热发电等节能环保工程相关业务，以及部分海外市场的相关业务。

公司2018年成立了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氢能燃料电池压缩机、氢能备用应急电源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并与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签订了《氢能产业投资项目合作框架性协议书》，进行燃料电池空气压缩机和氢能备用电源的研发制造、智慧能源岛、加氢站、生物质制氢基地、压缩空气站等项目投资、建设、运营，有利于公司压缩机技术研发、生物质气化提氢技术、氢能利用技术的研发及相关科技成果的产业化。

公司2018年成立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各类蓄能（蓄冷、蓄热、蓄能）产品与提供整套解决方案，主要产品有直接接触式冰蓄冷、动态冰浆制冰产品系列，产品及系统广泛应用于商场、宾馆、办公楼、体育馆、制药、食品加工、啤酒工业等场所及领域，国家发改委组织编制的《国家重点节能技术推广目录（第四批）》，（2012年1月4日，目录正式印发）第18项将以冰浆代表的动态蓄冰技术列为国家重点节能技术推广项目。

工程业务占用资金较大，一般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拉长了结算周期，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造成公司现金流紧张。因此，公司在承接较大金额的发电工程及汽轮机项目时，均进行了事先考察和过程跟踪，约定业主方为公司实施项目提供足额资产担保，基本消除款项不能如期回收的风险。同时，在现有银团贷款、综合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的基础上加强向金融机构的融资力度，同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进行多种方式的融资，走外延式发展和内升式增长并重的道路。工程建设事业部实施了德龙钢铁、山西高义等项目包括策划、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移交、维护运营等多环节在内的工程项目建设工作，实现设计、采购、现场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非销售环节与工程效益的紧密挂钩。未来工程事业部将不断加强资源整合力度，完善各项工作流程机制、协调统筹机制、考核机制，严格按照项目工程管理的标准化流程进行规范、高效、科学化运作，提升工程项目的建设、运营能力。

依托生物质气化技术、高效汽轮机发电技术，农业环保产业园将是公司未来重要的业务方向，发债、产业基金、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方式将为其保驾护航，林源科技将成为相关技术、系统进一步优化、升级的验证基地，并成为对设备进行维护、检修、运营等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的孵化基地。同时，公司成立农业循环经济事业部，逐步进行市场开拓、运营布点、原料收储、项目运营等工作，统一负责公司现在及未来新建生物质电厂项目原料需求供应链管理。

2017年12月6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促进生物质能供热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意

见》明确，到2020年，我国生物质热电联产装机容量目标超过1200万千瓦，生物质成型燃料年利用量约3000万吨，生物质燃气（生物天然气、生物质气化等）年利用量约100亿立方米，生物质能供热合计折合供暖面积约10亿平方米，年直接替代燃煤约3000万吨。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贴资金将优先支持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公司拥有成熟的生物质气化及发电技术，并探索出了切实可以商业模式，政策的出台将有利于公司农业环保产业园模式进一步的推广。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45,256,808.88	100%	1,463,461,741.12	100%	32.92%
分行业					
电力	736,733,525.90	37.87%	519,770,984.91	35.52%	41.74%
环保	67,751,079.12	3.48%	148,002,355.54	10.11%	-54.22%
建材	81,753,659.79	4.20%	25,735,064.32	1.76%	217.67%
石化	168,145,615.02	8.64%	132,682,442.19	9.07%	26.73%
冶金（含气体）	795,529,047.00	40.90%	523,245,864.59	35.75%	52.04%
商贸	57,126,053.87	2.94%	86,979,114.75	5.94%	-34.32%

军工	23,060,300.93	1.19%	8,135,090.53	0.56%	183.47%
其他收入	15,157,527.25	0.78%	18,910,824.29	1.29%	-19.85%
分产品					
鼓风机	390,375,979.55	20.07%	340,253,789.94	23.25%	14.73%
压缩机	127,356,075.49	6.55%	190,178,058.14	13.00%	-33.03%
汽轮机及配套工程	913,700,327.74	46.97%	757,410,860.95	51.75%	20.63%
销售钢材等	57,126,053.87	2.94%	86,979,114.75	5.94%	-34.32%
气体销售	82,222,733.73	4.23%	61,594,002.52	4.21%	33.49%
发电机组	23,060,300.93	1.19%	8,135,090.53	0.56%	183.47%
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	97,943,762.99	5.04%			
能源管理	19,018,495.03	0.98%			
锅炉销售	219,295,552.30	11.27%			
其他收入	15,157,527.25	0.78%	18,910,824.29	1.29%	-19.85%
分地区					
国内	1,789,693,705.27	92.00%	1,442,878,861.26	98.59%	24.04%
国外	155,563,103.61	8.00%	20,582,879.86	1.41%	655.7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	736,733,525.90	539,918,867.11	26.71%	41.74%	47.19%	-2.71%
环保	67,751,079.12	56,459,090.40	16.67%	-54.22%	-50.25%	-6.65%
建材	81,753,659.79	75,521,631.60	7.62%	217.67%	262.68%	-11.46%
石化	168,145,615.02	129,380,150.84	23.05%	26.73%	42.19%	-8.37%
冶金（含气体）	795,529,047.00	627,975,608.88	21.06%	52.04%	65.80%	-6.55%
商贸	57,126,053.87	57,059,472.48	0.12%	-34.32%	-33.72%	-0.91%
军工	23,060,300.93	17,742,075.87	23.06%	183.47%	143.30%	12.70%
其他收入	15,157,527.25	13,672,163.37	9.80%	-19.85%	-8.82%	-10.91%

分产品						
鼓风机	390,375,979.55	338,323,636.96	13.33%	14.73%	20.32%	-4.03%
压缩机	127,356,075.49	84,787,250.18	33.43%	-33.03%	-28.54%	-4.19%
汽轮机及配套工程	913,700,327.74	663,672,431.72	27.36%	20.63%	27.42%	-3.87%
销售钢材等	57,126,053.87	57,059,472.48	0.12%	-34.32%	-33.72%	-0.91%
气体销售	82,222,733.73	72,591,467.47	11.71%	33.49%	44.67%	-6.82%
发电机组	23,060,300.93	17,742,075.87	23.06%	183.47%	143.30%	12.70%
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	97,943,762.99	77,194,484.97	21.18%			
能源管理	19,018,495.03	12,545,494.98	34.04%			
锅炉销售	219,295,552.30	180,140,582.55	17.85%			
其他收入	15,157,527.25	13,672,163.37	9.80%	-19.85%	-8.82%	-10.91%
分地区						
国内	1,789,693,705.27	1,406,730,059.44	21.40%	24.04%	32.01%	-4.75%
国外	155,563,103.61	110,999,001.11	28.65%	655.79%	715.29%	-5.2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通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台/套	2,255	1,976	14.12%
	生产量	台/套	2,272	1,903	19.39%
	库存量	台/套	345	328	5.18%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销售量	台/套	68	36	88.89%
	生产量	台/套	60	42	42.86%
	库存量	台/套	94	102	-7.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生产发电机组的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备有限公司由于市场开拓较好，2018 年较 2017 年销售量及生产量上升幅度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4	84,918.81	4	84,918.81			7	87,057.91	10	495,771.73
合计	4	84,918.81	4	84,918.81			7	87,057.91	10	495,771.73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大名县草根新能源热电有限公司生物质 2*12 MW 热电联产项目	32,000	EPC	37.18%	1,193.57	10,370.78	0	是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干熄焦余热回收项目	40,000	EPC	29.22%	5,740.83	18,312.8	0	是			
新疆晶和	66,000	EMC	57.34%	21,978.38	53,047.17	0	是			

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余热发电项目							
新疆晶和源新材料有限公司28万吨高纯硅项目	53,200	EPC	96.18%	45,132.73	45,132.73	0	是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菲律宾DMP TT发电厂项目	13,738.81	EPC	34.59%	4,096.43	4,096.43	5,150.64	是
邢台荣鑫热力有限公司2×58MW循环流化床热	13,000	EPC	71.82%	8,162.27	8,162.27	4,433.6	是

水锅炉岛及 1×90t/h 高压循环流化床热电联产项目总承包合同													
山西华强钢铁有限公司煤气发电综合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	4,980	EPC	17.04%	753.7	753.7	300	是						
合计	222,918.81			87,057.91	139,875.88	9,884.24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 资金额(万 元)	数量	运营收入 (万元)
EMC						1	71,000					4	1,901.85
合计						1	71,000					4	1,901.85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 (万元)	确认收入 (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	------	----	------	----------	----------	----------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用设备制造业	原材料	1,318,981,967.07	87.93%	917,664,605.86	86.37%	1.56%
通用设备制造业	人工工资	46,981,428.92	3.13%	36,885,463.85	3.47%	-0.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折旧	38,156,658.52	2.54%	38,062,150.80	3.58%	-1.04%
通用设备制造业	委外加工费	7,032,469.10	0.47%	6,401,132.30	0.60%	-0.13%
通用设备制造业	水电费	72,590,834.17	4.84%	53,015,136.70	4.99%	-0.15%
通用设备制造业	其他费用	16,243,626.90	1.09%	10,430,297.75	0.99%	0.10%
通用设备制造业	合计	1,499,986,984.68	100.00%	1,062,458,787.26	100.00%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原材料	12,183,354.74	68.67%	12,022,622.29	71.65%	-2.98%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人工工资	3,149,084.57	17.75%	2,671,465.23	15.92%	1.83%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折旧	1,089,457.11	6.14%	1,263,789.66	7.53%	-1.39%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委外加工费	438,961.52	2.47%	287,817.12	1.72%	0.75%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水电费	283,272.22	1.60%	284,912.88	1.70%	-0.10%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其他费用	597,945.71	3.37%	250,058.46	1.48%	1.89%
电气设备和器材制造业	合计	17,742,075.87	100.00%	16,780,665.64	10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2日，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100%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

《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该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自并购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自2018年6月起纳入合并范围。

2、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由公司与朱锋、吕立等自然人于2018年1月9日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51%，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范围：蓄能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蓄能设备、冰蓄冷设备、冷热源设备、磁悬浮能源设备、制冰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机械配件的销售；蓄能设备控制系统的研发。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审议权限范围，已履行了总经理审批程序。

3、利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利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司与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惜恩物流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51%，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范围：电力、热力、冷气及压缩空气生产和销售；灰渣销售；工业园区能源岛及微电网建设和运营（不含前置许可项目）；生物质及垃圾焚烧发电；污水、烟尘、固废等三废治理、利用和技术服务；对农业、工业、商业进行投资。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审议权限范围，已履行了总经理审批程序。

4、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100%，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范围：氢能燃料电池压缩机、氢能备用应急电源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审议权限范围，已履行了总经理审批程序。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50,856,158.0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8.8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新疆晶和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671,111,067.89	34.50%
2	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82,222,733.73	4.23%
3	邢台荣鑫热力有限公司	81,622,651.56	4.20%
4	北京浩雍恒远供热有限公司	58,491,379.31	3.01%
5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7,408,325.53	2.95%
合计	--	950,856,158.02	48.8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50,424,898.0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四川金特矿冶有限公司	220,264,838.04	14.60%
2	贵州省冶金建设公司新疆分公司	71,615,360.50	4.75%
3	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355,182.85	3.67%
4	上海浪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4,653,153.01	3.62%
5	重庆有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536,363.64	3.22%
合计	--	450,424,898.04	29.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589,120.82	49,490,871.33	36.57%	主要系销售增长及并购上海运能所致。
管理费用	117,045,783.91	83,159,510.87	40.75%	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所致。
财务费用	53,816,143.62	46,787,316.05	15.02%	
研发费用	41,182,251.60	31,864,706.57	29.24%	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并购上海运能及泰州锋陵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5,808.39万元，占公司销售收入2.99%。公司申请专利9件，其中发明专利3件，发表论文10篇，参与行业标准、团体标准修订3项。成功申报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获得江苏省高端装备研制重大项目立项，顺利通过了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项目中期检查、市科技计划项目、市知识产权等项目验收，荣获江苏省科技进步奖等荣誉，并获得政府专项资金补助和奖励。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目标及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进展
1	垃圾发电用高效汽轮机组 N30-6.3（475℃）	该机组为高转速（5500rpm）凝汽机组，因末页片限制此类机组单机容量很难做大，该机组创造了此类机组单机容量新高，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机型。	完成两台交付。

2	工业拖动汽轮机 N1.5-4.9/320-1 N2-4.9/320-1	该项目是公司汽拖压缩机的一站式打包成套项目又一成功案例。	已完成调试移交给用户。
3	反动式背压机组 B3-3.43/0.59	产品设计对原有相似机型消缺改进，结构设计同时兼顾B7.5-4.9/*机型，从机型0的突破转变为向产品系列化进军。	设计图纸完成。
4	钢厂富余煤气发电 N14-9.8-535/535	高温高压同轴高转速再热机组，用于钢厂余热发电，机组参照我公司原为太阳能发电开发的机型设计，结构新颖、高效率、快速启动。	已完成图纸设计。
5	背压煤气发电机组 B13-13.24/3.9	高温高压前置机组，用于钢厂煤气余热发电，此类机组是对原钢厂高炉煤气余热发电机组高压段优化改进后产品，为进一步开发钢厂余热发电市场奠定基础。	已投运。
6	余热发电B5-8.83/4.5	高背压余热发电机组，机组设计时遵循规范化标准化设计思路，使此类产品工艺性、可靠性得到进一步提升	设计方案完成
7	工业拖动N2-3.5/430型	配套自产鼓风机的工业拖动机组，丰富了公司工业拖动产品的机型	加工生产中
8	工业拖动N4.3-3.5/430	配套自产鼓风机的工业拖动机组。	加工生产中
9	生物质发电C15-8.83/1.4	高温高压轴排抽气机组，用于生物质热电。实现此类机组国产化。	结构设计开展中
10	抽汽背压热电 CB6-8.83/3.82/1	高温高压、高转速、带可调抽汽的热电用抽背机组，机组抽汽压力较高设计难度较大，填补此类产品空白，作为机型机开发。	加工生产中
11	背压热电机组B6-8.83/1.1	高温高压高转速热电用背压机组，随着此列产品的数量越来越多，机组开发工作中融入模块化设计理念，使今后设计中“区块”参照设计成为可能，提高设计工作效率，降低生产管理成本。	加工生产中
12	背压热电机组 B8.6-8.83-1.5	高温高压高转速热电用背压机组，基于充分的技术积累，该机组结构通用率达80%以上。	加工制造中
13	3WM凝汽式汽轮机 N3-2.3	饱和蒸汽余热利用汽轮机，公司首台饱和蒸汽机组，此类型机组在余热回收利用板块应用较广。	结构设计开展中
14	低温升离心蒸汽压缩机系列化	国内该产品采用多效或多台低压鼓风机串联实现，公司采用单台直接压缩的低温蒸汽压缩机，国际上类似参数超低温蒸发的MVR系统屈指可数，国内更是首创。项目的研发打破了国外公司的垄断，提高了国际市场竞争力。	完成了JEV23000图纸的更改。
15	离心制冷压缩机	汽轮机为动力驱动的离心式制冷压缩机的研发在全球范围内目前仍是一个新课题，其优良的特性已经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认知，其技术研发和商业化应用进程的速度也正在逐步加快，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该研发项目已经完成。
16	冰蓄冷工艺压缩机	在发达国家，60%以上的建筑物都已使用冰蓄冷技术。目前我国每年新建建筑面积约20亿平方米，为冰蓄冷技术的推广应用提供了巨大市场。该产品的研发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系列，提高了	2台已经制作完成，第1台已完成改造，进入试验阶段。

		产品的附加值，扩大了公司产品市场范围。	
17	单极高速鼓风机系列化	产品系列化设计可以缩短图纸设计和工艺编制的周期，实现部分零部件的批量生产，节约成本，减少备品配件的储备量。	JED12000产品已制造完成。
18	干熄焦循环风机	通过收集分析干熄焦循环风机的运行参数，设计出高效区宽、效率高的气动型谱进行国产化设计后替代进口风机，并逐步实现产品系列化设计。	已完成图纸设计。
19	动态制冰技术	以独有的行星轨道杆摆式过冷降膜制冰技术连续制冰，效率极高，适用于制药、食品加工、啤酒工业、奶制品工业、果汁、中药液、食醋、化工溶液等提纯等领域，具有能耗低、效率高、温度控制方便等特点。	已完成研发，产品交付客户。
20	直接接触式冰蓄冷系统	使用特殊的满液式冷水机组，以水基导热液替代水作为载冷剂，系统利用夜间低谷电价制冰，将冷量以冰的形式储存起来，在白天电价高峰时间释放融化的冰，达到转移峰谷用电量，降低运行费用的目的。在同样制冷能力的情况下，流态蓄冷系统的输送能耗仅为静态冰蓄冷系统的60%，系统总能耗可降低10%以上。系统可利用原有常规冷水机组冷却制冰，方便用户改造，适用于商场、宾馆、饭店、办公楼、体育馆、展览馆、影剧院等用冷量大的场所与行业的新建及改造项目。	已完成研发，进入商业化。
21	海水制冰技术	制冰机组以天然海水为原料和冷却介质生产流化冰，冰晶呈微小的针状或鳞片状。既有冰的特性，又有流体的特点，可以充填到任何孔隙，接触性好，传热面积大，快速冷却至芯部，利用其相变热，使其保持在0℃以下的“冰温”状态。是一种全新的冷却介质，克服了其他冰种具有的冷却速度慢、易损伤食物、易污染，以及温度无法调节的缺点。适用于海洋捕捞渔业保鲜、海水淡化等领域。	已完成研发，首套产品交付客户。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1	125	15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32%	10.39%	12.31%
研发投入金额（元）	58,083,911.33	45,051,541.11	29,925,377.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99%	3.08%	3.1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6,901,659.73	13,186,834.54	8,917,634.4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9.10%	29.27%	29.8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8.08%	11.27%	22.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发生变化的原因是2018年6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运能导致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上升，同时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有营业收入非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导致研发投入金额上升而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的情形。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4,848,675.28	1,207,066,919.02	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401,932.16	1,484,199,737.37	-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53,256.88	-277,132,818.35	8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7,645.14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44,666.76	138,120,553.72	-5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67,021.62	-138,120,553.72	6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600,549.81	1,524,830,191.00	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5,942,876.77	1,041,504,420.34	24.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57,673.04	483,325,770.66	-5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80,241.06	67,860,137.67	134.1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24,157.96万元，增幅87.17%，主要系本期收到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8,965.35万元，增幅64.91%，主要系由于本期固定资产投资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24,166.81万元，减幅50.00%，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股东借款及支付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工程项目处于投资建设期，尚未达到回款节点，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57,061.10	-0.41%		

资产减值	33,182,278.15	29.91%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资产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90,696.20	0.17%		
营业外支出	1,208,395.01	1.09%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10,945,952.04	10.30%	311,515,361.18	8.90%	1.40%	
应收账款	858,026,599.09	14.46%	856,121,706.53	24.45%	-9.99%	
存货	1,749,845,668.38	29.49%	1,073,612,524.50	30.66%	-1.17%	
长期股权投资	3,321,385.89	0.06%	3,778,446.99	0.11%	-0.05%	
固定资产	834,834,685.95	14.07%	660,204,619.55	18.85%	-4.78%	
在建工程	478,051,512.17	8.06%	104,700,389.73	2.99%	5.07%	
短期借款	1,062,936,404.62	17.91%	774,750,000.00	22.12%	-4.21%	
长期借款	155,500,000.00	2.62%	78,600,000.00	2.24%	0.3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6,864,745.06	应付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75,609,854.28	为开具应付票据提供质押
固定资产	245,103,564.4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6,038,710.48	借款抵押
合计	653,616,874.25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84,999,953.64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余热余压利用、生物质发电等能源电力项目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具备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能力以及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设计资质	收购	784,999,953.64	1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邵耿东、徐建阳、王建华、锡绍投资、滚石投资、五莲汇利	长期	上海运能主要从事余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能源发电工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子公司上海工业工锅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节能环保型锅炉制造业务	76,500,000.00	80,397,976.87	否	2018年06月15日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2018-045）
合计	--	--	784,999,953.64	--	--	--	--	--	76,500,000.00	80,397,976.8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42,488.02	2,042.82	33,668.71	0	0	0.00%	8,819.31	存放于各募投专户，用于募投项目。	0
2018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000	1,150	1,150	0	0	0.00%	18,850	存放于募投专户，用于募投项目。	0
合计	--	62,488.02	3,192.82	34,818.71	0	0	0.00%	27,669.3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1、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支出 33,668.71 万元，其中：新上高效汽轮机及配套发电设备项目投入 14,804.19 万元、小型燃气轮机研发项目投入 2,735.94 万元、秸秆气化发电扩建项目投入 4,200.8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1,927.72 万元。

2、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支出 1,150 万元，其中：支付本次重组中介机构相关费用 1,150 万元，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资金总额中直接扣除，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能源设备制造项目未投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南通大型离心风机扩产建设项目	否	8,125.4	8,125.4		8,125.4	100.00%	2011年03月31日	-1,427.75	-5,341.35	否	否
南通高压离心鼓风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5,814.7	5,814.7		5,814.7	100.00%	2011年01月01日	53.07	12,050.46	是	否
广西柳州大型离心风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7,484	7,484		7,484	100.00%	2011年07月01日	-363.67	-2,795.06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68.1	2,168.1		1,943.96	89.66%	2011年05月01日			否	否
新上高效汽轮机及配套发电设备项目	否	21,960.3	21,960.3	1,798.32	14,804.19	67.41%	2018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小型燃气轮机研发项目	否	4,400	4,400	244.5	2,735.94	62.18%	2021年08月01日			不适用	否
秸秆气化发电扩建项目	否	4,200	4,200		4,200.86	100.02%	2017年10月31日	-642.12	-642.12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927.72	11,927.72		11,927.72	100.00%	2017年08月15日			不适用	否
重组中介机构相关费用	否	3,000	3,000	1,150	1,150	38.33%	2018年12月28日			不适用	否
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能源设备制造项目	否	17,000	17,000		0	0.00%	2018年11月30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6,080.22	86,080.22	3,192.82	58,186.77	--	--	-2,380.47	3,271.93	--	--
超募资金投向											

设立"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否	6,000	6,000		6,000	100.00%	2011年01月24日	-83.6	1,330.93	否	否
购置工业用地	否	3,435.47	3,435.47		3,435.47	100.00%	2011年09月30日				否
南通大型离心风机扩产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否	1,607	1,607		1,606.6	99.98%	2012年04月30日				否
南通高压离心鼓风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否	1,379	1,379		1,374.59	99.68%	2012年04月30日				否
设立"威远金通灵气体有限公司"	否	4,000	4,000		4,000	100.00%	2012年04月16日	848.45	3,782.17	是	否
广西柳州大型离心风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否	745	745		739.62	99.28%	2012年10月31日				否
南通高压离心鼓风机扩产及小型离心压缩机新建项目	否	2,700	2,700		2,697.96	99.28%	2014年12月31日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3,352.24	13,352.24		13,352.24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3,218.71	33,218.71		33,206.48	--	--	764.85	5,113.1	--	--
合计	--	119,298.93	119,298.93	3,192.82	91,393.25	--	--	-1,615.62	8,385.0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个别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说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南通大型离心风机扩产建设项目: 公司大型风机产品在保持存量、调整结构下的战略下, 因前期投入的成本目前尚未能完全消化, 导致报告期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广西柳州大型离心风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报告期生产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因配套生产订单不足, 生产利用率较低, 到目前为止未产生效益。 秸秆气化发电扩建项目: 由于扩建项目是对原秸秆气化项目做的技术升级, 初期运行过程中未能实现不间断满负荷运行, 对秸秆制气设备及工艺流程进行了完善优化, 截止2018年12月31日, 尚未达到预期收益。 设立"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其绍兴分公司浙江古纤道压缩空气站设备出售后, 处于亏损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不适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 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 5,651.3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完成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7] 003427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金通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械制造、研发、设计、销售	15,000,000.00	49,138,560.99	-3,804,003.48	7,405,873.49	-12,574,943.30	-11,023,605.56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余热发电设备销售	33,330,000.00	816,258,780.38	212,042,440.73	466,427,077.36	79,366,440.51	63,878,936.9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584.61 万元。
利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1.70 万元。
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尚未运行。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购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6,387.89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9年11月，2018年6月本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上海运能100%股权，注册资本3333万元。主营业务为能源科技、节能环保科技、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电力专业建设工程设计，环保工程，建筑工程，节能及电力设备的销售，实业投资。本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6,642.71万元，营业利润7,936.64万元，净利润6,387.8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21.25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上海运能总资产为81,625.88万元。

上海金通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主营业务为蒸汽轮机及辅机、燃气轮机及辅机的制造、研发、设计、销售，发电设备集成技术的研发，电站设计及工程施工，电站节能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注册资本1500万元。本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40.59万元，营业利润-1,257.49万元，净利润-1,102.36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研发、制造、销售高效鼓风机、压缩机、蒸汽轮机、燃气轮机、冰浆冷冻机、燃料电池空压机、移动电源车、工业锅炉等产品，具备新能源系统集成、可再生能源系统集成、分布式能源系统集成、压缩空气站集成、MVR系统集成、双蓄式冷热能源站系统集成等相关工程的建设、总包及合同能源管理能力，能根据客户需求提供EPC、BOT、BOO等服务。产品、技术服务于钢铁冶炼、火力发电、新型干法水泥、石油化工、污水处理、医药、食品发酵、MVR、纺织化纤、制药、

船舶、太阳能光热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余热余气利用、分布式能源、汽机拖动等基础工业、新能源领域。下游客户较为分散，既有钢铁、水泥等行业进行供给侧改革带来需求收缩的不利影响，也有太阳能光热发电、生物质发电、余热余气综合利用、分布式能源、氢能利用需求提升带来的产业机会。公司将抓住军民融合、农业农村、“美丽中国”等国家战略带来的发展机遇，积极研发新产品，创新业务模式，提高综合竞争力，提升品牌的知名度与美誉度，积极借力资本市场，在巩固好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加快培育、发展高成长、高毛利的新产品、新业务，确保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响应国家节能环保、新能源、军民融合等政策导向，通过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逐步形成了产品研发制造、系统集成、军工产业、国际市场等业务版块，未来将投入资源与精力，优化组织结构，增强业务能力，探索新的业务模式。公司的生物质高效气化、净化、发电技术进一步成熟，未来公司将在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农业秸秆、林业废弃物、畜禽粪污、农村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等生物质资源的综合利用，通过对介质的脱水、烘干、压块造粒，结合公司的高效大型气化炉技术及高效汽轮机核心技术，推动可再生能源气化项目气化实现汽、电、热、肥、焦油五联产，多产业链综合循环利用发展；公司进入了冰蓄冷领域，拥有直接接触式冰蓄冷、冰浆动态制冰二大核心技术，向客户提供高效的蓄能产品与一站式系统解决方案，服务于各大型集中式能源站、商业及办公楼宇蓄冰空调系统、工业工艺冷却系统、食品冷冻保鲜、溶液提纯、矿井降温、工业园区空调系统等领域；同时，公司进入氢能利用领域，将重点进入生物质制氢、提氢技术，氢能燃料电池压缩机、燃料电池备用电源的研发制造，以及氢能智慧能源岛、生物质制氢站、加氢站等工程技术总包及运营管理。未来公司将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创新业务模式，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一、2019年工作重点

（一）坚持技术引领路线，以创新促发展

坚持技术为市场服务的原则，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结构升级，加快新产品开发力度，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具体如下：

1. 高端制造

①鼓风机研究所将完成对6-30产品气动的分析和改进，解决现场噪音问题，做好离心通风机的标准化和系列化工作；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气动模型。

②压缩机研究所重点推进低温离心蒸汽压缩机，增加叶型数据库，设计至少一个新叶型（高压比），并完成模型机设计制作和实验。完成JE系列标准机型气动油雾烟机的结构设计及测试，完成低压比二级压缩机的开发设计工作。

③汽轮机研究所将进一步优化设计分工，使设计人员更加专业化，强化项目负责制；做好产品规范化、系列化工作，提高常用结构及零部件通用性，减少重复劳动，降低生产成本。对外引进人才，对内建立淘汰机制。

2. 军工

以核心设备和技术，利用泰州锋陵特电的资源进入军工市场。

①增建燃气轮机生产基地300Kw以上电站产品大型淋雨房；

②增建燃气轮机生产基地电站产品高、低温环境试验室；

③增建燃气轮机生产基地大型电站产品6000v 高压试验室，通过检测手段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市场需求；

④200KW 燃气轮机冷、热、电三联供研制项目，力争完成联试、第三方检测工作，适时召开产品鉴定，推向市场；完成3.5Mw燃气轮机车载移动电站集成、联调、测试；

⑤高压电站的研制项目，作为产品技术储备；

⑥20KW低噪音水冷式电源项目研制,改进原产品有关性能，消化进口产品，对冷却系统、降噪系统、结构装置实施改变，使主要性能指标达到进口品牌，提高产品档次，增加产品亮点，提高市场竞争力；

⑦新能源氢燃料电站成套项目研制；

3. 农业

完成农业环保产业园整体设计，组建电厂运行和维护的专业工程师队伍，对运行人员的技能培训工作，根据业务的需要扩充运行技术队伍。

4. 蓄能

①空调冰蓄冷，制冰机组（海水制冰机，冷冻浓缩机组，污水处理），空气净化机组产品线建设；

②完成流态冰产品测试台位设计制造；

（二）拓展销售渠道，提升销售业绩

销售工作将围绕“提升重点领域、重点产品的销售量，提升员工和用户的满意度”开展工作。重点推进化工领域、生物制药发酵领域等工艺风机、压缩机的销售，扩大公司优势产品如低速蒸汽压缩机、焦炉煤气鼓风机等的市场占有率。积极探索、发展区域代理商，充分利用代理商的人脉优势，为公司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创造条件。各省级办事处负责人对各自辖区内的重点客户和老客户开展细致周到的服务，深耕细作，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摸排项目信息，提前做好相关工作，提高中标率。

（三）增强工程建设和运营能力，促进转型升级

1. 以林源科技10MW生物质秸秆气化发电项目为示范，加快生物质气化项目的进程，落地1-2个农业环保产业园，做好气化机组、压块机组和发电机组的选型，完成5万吨级收储点的建设，为生物质气化制氢提供项目支撑。

2. 以国有控股股东为背景，上市公司为平台，高端制造为依托，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的技术、建设、运营能力，与上海运能能源科技相互协作，形成集设计、采购、生产、施工、运行维护于一体的管理体系。加强工程管理人才队伍的建设，将此类人才纳入集团公司重点培养体系。

3. 工程运营公司要不断建立完善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标准体系，包括技术标准、管理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等。同时，工程项目体系建设以业务流程制定为主线，涵盖工程预算报价、工程招投标、工程建设管理及工程交付运营等环节。

（四）加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在不提高企业总人数的基础上，提高工作效率，同时相应的提高待遇。人事部门要建立和完善人力资源体系，为企业提升竞争力、实现企业战略目标提供最优秀的人力资源。在优先使用现有员工的原则下，为适应市场经济和公司改革发展需求，积极通过外部猎头公司，积极招聘各类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企业管理人才，进一步优化人才结构和人力资源配置，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市场核心竞争力。

（五）打造赢利中心，优化集团管理

优化组织架构，打造赢利中心，为管理层提供更多的成长空间，以经济财务指标对各子公司进行考核，实现公司效益与每个员工的个人效益挂钩。同时集团各职能部门要积极配合并监督各子公司的财务、人事、质量、安全、环保及各项政策等的落实工作。财务部定期对各子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规范各项财务基础工作，并通过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充分发挥其管理职能，以资金管理、会计核算和财务管控为重点，不断提升集团公司的财务管理水平；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运用科学有效的方法，对集团公司进行人力资源预测、投资和控制，并在此基础上制定职务编制、人员配置、薪酬分配、教育培训、职业发展、人力资源投资方面的人力资源管理方案的全局性的工作计划，使公司在持续发展中获得竞争力，为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提供人力资源方面的保障和服务；企管部除在完成核心制造基地的质量、安全、环保等工作的同时，各体系管理工作要逐步覆盖各子公司，并做到2019年对各子公司进行体系内审，督促各子公司对不合格项进行整改；总工程师牵头总师办、财务、人事、技术中心等人员成立金通灵技术创新工作小组，积极争取省、市、区各级产业政策的支持，吸引高端人才，配合各子公司在所在地完成各项政策的补助申请。

二、企业可能面对的风险

1、人才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出现了生物质综合利用、军工、燃气轮机等新业务，经营模式也由原来的设备销售延伸到系统集成及工程项目总包，与之相对应，公司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也在持续增加。在当前公司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及技术升级转型的背景下，如果公司未来出现人才结构不合理，人员的能力和素质不能达到公司可持续经营的要求或者公司的关键岗位人才流失等情况，公司会面临严峻的人才短缺的不利状况，这将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鉴于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系统的人才引进、培养、留用和激励制度，加强技术研发团队、营销团队、管理团队的建设，并将人才培养纳入绩效考核指标中，明确中高层领导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的要求，不断培养和吸引优秀人才，规避公司发展过程中出现人才短缺风险。

2、应收账款风险

按照流体机械产品行业的惯例，公司产品验收合格后一般用合同金额的10%货款作为质保金，于项目工程整体安装调试并经检验合格后1-2年内收回。总包类工程一般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拉长了结算周期。同时，公司的部分客户付款审批流程时间较长，从申请付款到最终收到款项的时间跨度较长，由于结算周期较长，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慢，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若公司客户出现经营不善，不能及时还款，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将增加。同时，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高，若长时间无法及时回收，将有可能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紧缺。为规避应收账款的风险，公司将采取更加严格信用审批权限，严格规范信用审批程序，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加强事前审核、事中控制、事后监管措施，增强回款工作的考评要求。加

强与客户之间的沟通,加快回款的速度,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对较大金额的发电工程及汽轮机项目,约定业主方为公司实施项目提供足额资产担保,基本消除款项不能如期回收的风险。

3、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以及新业务的增加,在人力资源、技术研发、内部管理、市场开拓、资本运作、工程项目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健全的运营体系,基本能满足目前发展需要,如果不能很好对未来发展需求进行充分的策划与满足,或者对人才的使用不当,将影响公司的运营能力和发展动力,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资源整合力度,完善各项工作流程机制、协调统筹机制、考核机制,严格按照标准化的管理流程进行规范、高效、科学化运作,提升管理水平。

4、项目执行风险

公司在生物质发电、余热余气利用等领域签订金额较大的工程总包协议,提升了公司在节能环保、生物质发电等领域的影响力,项目的落地需要具备多种能力,特别是项目的监管审批进度、项目资金匹配能力、项目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因此,在项目执行当中,部分项目建设工期,受业主延期或建设手续繁琐等影响,存在不能按照约定进度实施和经济效益变化的风险。工程项目需要占用大量的资金,存在现金流紧张而造成的财务风险。为此,一方面,公司严格按合同约定义务履约,避免造成我方违约,积极与业主沟通,尽力排除项目实施障碍,全力推进项目进度。同时,对于后续招投标项目,仔细甄别、认真分析可行性,选择风险可控的项目参与。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向金融机构的融资力度,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进行多种方式的融资,走外延式发展和内升式增长并重的道路。

5、研发风险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大型工业风机、离心压缩机、小型蒸汽轮机等流体机械产品研发、制造、应用于一体企业,历来高度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投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密切跟踪流体机械技术和应用的最新发展,进入到小型燃气轮机领域,提升公司的整体技术水平,巩固在国内市场的技术领先地位。由于小型燃气轮机等高端流体机械产品研发涉及空气动力学、热力学、传热学、燃烧学、高温材料及涂层、透平冷却和先进制造等多学科知识,具有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等特点,特别是国内相关学科、产业基础薄弱,虽然公司组建了相应的研发团队,展开了前期研究与技术储备,同时搭建了国外研发平台,但如果公司相关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节奏、产业化进度不及预期,可能导致一定的沉没成本及经营风险。为此,公司将持续引进高技术人才,充分发挥团队智慧,同时结合企业资源、自身定位和发展,与国内外该领域优秀的技术人才或团队合作共同研发,形成系列知识产权。

6、并购整合风险

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公司并购业务逐步展开,并购受到交易对方、监管部门、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并购完成后,并购整合的过程中,尽管公司对交易对方的发展前景、盈利预测等进行了合理估计,但是由于经营实际及管理模式、人事变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并购结果未达预期。为此,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规范经营管理流程,持续改进或优化运营机制,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以更好地实现有效整合,发挥协同效应;同时紧密关注标的公司发展中所遇到的风险,加强业务协同、财务管控的力度,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的风险

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投入,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陆续大幅增加,每年将增加固定资产折旧。虽然公司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但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公司所扩张的产能将会出现部分闲置,可能存在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及费用增加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同时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加市场占有率;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度,将更多的新产品投放市场。

8、并购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收购上海运能成交价格较其可辨认净资产增值较高,公司将会确认较大额度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未来每年会计年末进行减值测试。若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中不能实现预期的收益,则本次重组所形成的商誉将有可能进行减值处理,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此外,亦不排除补偿义务人不能及时按照业绩补偿约定进行业绩补偿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1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平台 2018 年 1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 年 02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平台 2018 年 2 月 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历年的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7年度利润分配情况：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55,598,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3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2,778,774.70元（含税）。2018年5月29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以截至2018年9月28日公司总股本615,706,09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合计转增554,135,48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增加至1,169,841,578股。2018年10月8日完成上述权益分派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30,264,53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9,842,116.3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842,116.30
可分配利润（元）	390,056,140.1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现有总股本 1,230,264,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08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9,842,116.30 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本预案尚须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22,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09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470.25 万元（含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55,598,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3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2,778,774.70 元（含税）。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615,706,09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合计转增 554,135,48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增加至 1,169,841,578 股。2018 年 10 月 8 日完成上述权益分派方案。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现有总股本 1,230,264,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08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9,842,116.30 元（含税）。本预案尚须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9,842,116.30	98,387,977.61	10.00%	0.00	0.00%	9,842,116.30	10.00%
2017 年	12,778,774.70	124,898,656.54	10.23%	0.00	0.00%	12,778,774.70	10.23%
2016 年	4,702,500.00	46,405,445.22	10.13%	0.00	0.00%	4,702,500.00	10.1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	承诺内容	承诺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型		时间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锡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邵耿东;徐建阳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业绩补偿义务人邵耿东、徐建阳和锡绍投资对金通灵的业绩补偿期间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上海运能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7,650 万元和 9,5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15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目前, 2017、2018 年度已实现业绩承诺, 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 3 号运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锡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邵耿东;王建文;徐建阳	股份限售承诺	邵耿东、徐建阳、王建文、锡绍投资和滚石投资-3 号基金, 其因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或解禁。邵耿东、徐建阳、锡绍投资在本次交易中所获股份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分三期解禁完毕, 具体安排如下: 业绩补偿期间第一年应补偿股份数确定后, 锁定股份可解禁 30%; 上述锁定期届满且业绩补偿期间第二年应补偿股份数确定后, 锁定股份可再解禁 30%; 上述锁定期届满且业绩补偿期间第三年应补偿股份数确定(包含减值测试后应补偿股份数)后, 剩余的 40% 锁定股份可全部解禁。若业绩补偿期间内需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上述锁定股份解禁需在业绩补偿义务人履行当期业绩补偿义务后实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前, 若金通灵实施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导致交易对方增持金通灵股份的, 则增持股份亦遵守上述约定。	2018 年 07 月 18 日	2019 年 07 月 18 日	截至报告期末,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五莲汇利财务咨询管理中心	股份限售承诺	滚石投资-9 号基金和五莲汇利, 其因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或解禁。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前, 若金通灵实施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导致交易对方增持金通灵股份的, 则增持股份亦遵守上述约定。	2018 年 07 月 18 日	2021 年 07 月 18 日	截至报告期末,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季维东;季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	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含 5%) 的股东于 2009 年 7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	2010 年 06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占用方面的承诺	合资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 从事与金通灵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季维东;季伟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双方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 任何一方转让或在证券交易市场公开出售其所持有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份时, 应取得对方书面同意。	2010年06月25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曹萍;陈树军;达云飞;方少华;冯兰江;冯明飞;何杰;季维东;季伟;金振明;刘军;刘正东;钱金林;王霞;徐国华;赵蓉;朱红超	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季伟、季维东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亦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对本人采取相关管理措施。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	2016年06月07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李宁;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方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李宁承诺其认购的股票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7年08月28日	2018-08-28	履行完成，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季维东;季伟	股份增持承诺	计划自 2018 年 2 月 2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拟累计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8年02月02日	2018-08-02	履行完成，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增持金额 5,545.88 万元，占增持计划总额的 110.92%。
	季维东;季伟	股份增持承诺	计划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起 12 个月内，累计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8年07月23日	2019-07-23	正常履行中
	季维东;季伟		作为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灵”）之控股股东，本人现就题述事项，自愿出具本声明承诺函。 1、本人声明并确认，本人知悉并同意和支持金通灵实施题述之员工持股计划。2、为此，依据相关员工持股计划，就该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可分配给员工的最终金额若低于员工原始出资的本金，则本人自愿无条件对员工出资部分的本金回收提供差额补足义务之连带保证担保。补偿的具体方案参见相关员工持股计划决议文件。	2018年04月25日	2021-4-25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差额补足承诺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	不适用					

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7,650	8,039.8	不适用	2017年12月15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收购上海运能100%股权，业绩补偿义务人邵耿东、徐建阳和锡绍投资承诺上海运能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100万元、7,650万元和9,5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形成商誉时的并购重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当年业绩承诺	5,100.00	7,650.00	9,500.00
实际完成情况	5,299.25	8,039.80	---

上海运能完成了当年度的业绩承诺。

经测试收购上海运能确认的商誉于2018年12月31日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公司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70,389,238.68	-70,389,238.68	---
应收账款	856,121,706.53	-856,121,706.53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26,510,945.21	926,510,945.21
应付票据	166,929,605.66	-166,929,605.66	---
应付账款	670,474,804.36	-670,474,804.3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837,404,410.02	837,404,410.02
应付利息	1,622,249.10	-1,622,249.10	---
其他应付款	124,089,476.64	1,622,249.10	125,711,725.74
管理费用	115,024,217.44	-31,864,706.57	83,159,510.87
研发费用	---	31,864,706.57	31,864,706.57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2日，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100%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该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自并购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上海运能及其子公司自2018年6月起纳入合并范围。

2、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由公司与朱锋、吕立等自然人于2018年1月9日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51%，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范围：蓄能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蓄能设备、冰蓄冷设备、冷热源设备、磁悬浮能源设备、制冰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机械配件的销售；蓄能设备控制系统的研发。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审议权限范围，已履行了总经理审批程序。

3、利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利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司与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惜恩物流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51%，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经营范围：电力、热力、冷气及压缩空气生产和销售；灰渣销售；工业园区能源岛及微电网建设和运营（不含前置许可项目）；生物质及垃圾焚烧发电；污水、烟尘、固废等三废治理、利用和技术服务；对农业、工业、商业进行投资。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审议权限范围，已履行了总经理审批程序。

4、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100%，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范围：氢能燃料电池压缩机、氢能备用应急电源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审议权

限范围，已履行了总经理审批程序。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范荣、颜利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汇总	992.1	否	案件诉讼审理或仲裁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季伟	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	短线交易	被有权机关调查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名称	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时间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金额（元）	董事会采取的问责措施
季伟	2018 年 6 月 19 日,季伟增持公司股份买入 817,600 股,在买入过程中因误操作卖出 86,900 股,构成《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的短线交易。	2018 年 07 月 13 日	21,551.20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2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5月17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参加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预计不超过100人，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800万元，分为3,800万份份额，每份份额为1.00元，单个参加对象必须认购10,000份额的整数倍份额；持股计划设立后将委托具备资产管理资质的专业机构设立集合信托计划进行管理，全额认购集合信托计划中的次级份额，集合信托计划份额上限合计不超过7,600万元，按照不超过1: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份额和次级份额。

在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六个月有效期内，资本市场环境、金融监管、资管新政等政策均发生了较大变化，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已不具备可操作性。经各方深入沟通和交流，同时征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意见后，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2018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认为推进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不具备可操作性，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日常经营相关	关联租赁	以签订合同时的市场价格为基准，双方协	市场价格	34.8	10.60%	174	否	现金	-	2016年04月25日	公告编号 2016-029

				商									
合计				--	--	34.8	--	17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季伟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5,091.83		5,175.52	4.35%	83.69	
季维东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5,091.83		5,098.84	4.35%	97.01	9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增加财务费用 180.70 万元。
---------------------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公司实际控制人季伟先生、季维东先生以现金借款的方式共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亿元（每人各提供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为一年，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7年07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与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公司将现有部分工业厂房，建筑面积为2000平方米，出租给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用于熔炼装备制造、装配检测。租赁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限为5年，每年租金为34.8万元，5年共向合智熔炼收取租金174万元，租金按半年度结算支付。

2、公司子公司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将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工业园区捕渔港村中的厂房等10500平方米及部分机器设备出租给南通九港通机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其中6000平方米厂房以及机器设备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止，该部分资产年租金为420,000.00元；4500平方米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止，该部分资产年租金为540,000.00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01 月 20 日	4,000	2017 年 02 月 23 日	6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是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02 月 28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是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7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是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02 日	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是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23 日	3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是
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 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5 日	5,000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5 日	6,000	2018 年 01 月 17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17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16 日	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6 日	3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5 日	9,800	2017 年 12 月 08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是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2017 年 12 月 13	3,800	连带责任保	1 年	是	是

备有限公司			日		证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0 月26日	9,800	2018年11月19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0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1 日	8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2 日	1,16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3 日	1,05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6 日	1,25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8 日	1,1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9 日	1,2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 备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30 日	600	连带责任保 证	1年	否	是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2018年10 月26日	8,000						
上海工业锅炉(无锡) 有限公司	2018年12 月28日	5,000						
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 有限公司	2018年12 月28日	3,000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2018年12 月28日	6,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31,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22,96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56,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13,36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1,8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22,96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6,6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13,36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37%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 (E)			13,36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3,36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 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 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 的	合同签 订日期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账面 价值 (万 元)(如 有)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评估 价值 (万 元)(如 有)	评估机 构名称 (如 有)	评估基 准日 (如 有)	定价原 则	交易价 格(万 元)	是否关 联交易	关联关 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江苏金 通灵流 体机械 科技股	黑龙江 省安达 市人民 政府	安达市 农业环 保产业 园项目	2018 年 02 月 03 日			无		不适用	80,000	否	无	已中 标、正 式合同 尚未签	2018 年 02 月 06 日	《关于 签订农 业环保 产业园

份有限公司												订。		项目合作框架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9); 《关于框架性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7)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通过新设或变更设立合资公司	2018年06月13日			无	不适用	15,660	否	无		洽谈中, 正式合同尚未签订。	2018年06月14日	《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4)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投中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农业生态产业园项目	2018年06月21日			无	不适用	150,000	否	无		洽谈中, 正式合同尚未签订。	2018年06月22日	《关于签订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0)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分布式生物质及垃圾气化耦合供能	2018年08月07日			无	不适用		否	无		洽谈中, 正式合同尚未签订。	2018年08月09日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公司		项目落地、农业生态园建设以及高端装备制造											告》(公告编号: 2018-063)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金融服务	2018年10月23日		无	不适用	200,000	否	无	洽谈中, 正式合同尚未签订。	2018年10月24日		《关于签订银企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5)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遵纪守法, 合规经营, 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 注重认真履行纳税、客户、股东、职工等方面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在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方面, 公司不断完善、加强内部制度的建设,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 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相互制衡的管理机制, 严格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权利、义务及职责范围。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季伟先生于2018年2月1日披露增持计划，拟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与季维东合计增持金通灵股份不低于5000万元，6月19日，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150.59万股，增持金额为2,151.39万元。至此，已累计增持金额为5,545.88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其中，季伟先生股票账户于6月19日共买入金通灵股票817,600股，在购买过程中因误操作卖出86,900股，构成《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的短线交易，经测算此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金额为21,551.20元，7月13日季伟先生及时上交了收益，季伟先生承诺自2018年6月20日起六个月内不买卖公司股票，加强账户管理确保未来6个月内不会产生任何交易。同时董事会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重申相关法律法规，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

2、2018年12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季伟、季维东与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纾困暨投资协议》，约定了股权转让、表决权委托等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8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纾困暨投资协议〉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截至报告期末，相关股权尚未转让。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1,005,015	36.18%	60,107,194		165,227,290	-29,182,250	196,152,234	397,157,249	33.95%
3、其他内资持股	201,005,015	36.18%	60,107,194		165,227,290	-29,182,250	196,152,234	397,157,249	33.9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7,105,044		24,394,540	-24,943,100	26,556,484	26,556,484	2.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1,005,015	36.18%	33,002,150		140,832,750	-4,239,150	169,595,750	370,600,765	31.6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4,593,885	63.82%			388,908,194	29,182,250	418,090,444	772,684,329	66.05%
1、人民币普通股	354,593,885	63.82%			388,908,194	29,182,250	418,090,444	772,684,329	66.05%
三、股份总数	555,598,900	100.00%	60,107,194		554,135,484	0	614,242,678	1,169,841,57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增持了公司股票，增持部分按75%比例进行锁定。

2、报告期内，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上海运能 100%的股权，交易金额为78,500.00 万元，全部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总计发行股份数为 60,107,194 股，上市日为 2018 年 7 月 18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邵耿东、徐建阳、王建文、锡绍投资和滚石投资-3 号基金，其因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之日起 12个月不得转让或解禁。滚石投资-9 号基金和五莲汇利，其因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或解禁。

3、报告期内，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33,098,900 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28 日。

4、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以截至2018年9月28日公司总股本615,706,09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的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合计转增554,135,48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增加至1,169,841,578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9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10月8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 2017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

(2) 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的相关议案。

2、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 2018年2月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042号）。

(2)2018年3月2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8年第14次工作会议有条件通过。

(3) 2018年5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核准交易的相关事项。

(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数量为 60,107,194 股,已于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2018年7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5) 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数量为60,422,960股,已于2019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2019年2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12日,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海运能股东变更等事宜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10112697219108U)。上海运能100%股权已过户登记至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数量为 60,107,194 股,已于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2018年7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数量为 60,107,194 股,2018年7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615,706,094股;同时,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的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8年10月8日完成除权除息。合计转增554,135,48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增加至1,169,841,578股。公司2017年按新股本摊薄计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发行前为0.2341(元/股),发行后为0.1068(元/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发行前为2.5776(元/股),发行后为1.2242(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5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

2018年12月28日,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422,960股,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7.6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3,773,584.76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6,226,412.84元。

2018年12月29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8]0007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8年12月28日,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422,96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7.60元,扣除应支付而尚未支付的部分承销费用人民币(含税)11,499,999.95元后[其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承销费用人民币3,999,999.95元(含税金额,扣税后为3,773,584.76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承销费用人民币7,500,000.00元,合计人民币11,499,999.95元],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实际收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划转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88,499,997.6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7.6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3,773,584.76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6,226,412.84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60,422,960元,计入资本公积135,803,452.84元。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已办理完毕新增股份60,422,960股的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30,264,538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股份登记情况显示公司总股本为1,169,841,578股,为了统一信息披露口径,本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以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数量情况进行披露,与本报告的财务报告相关章节因披露口径的原因而产生差异。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季伟	72,503,100	0	68,410,305	140,913,40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季维东	72,469,575	0	67,770,160	140,239,73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王建文	0	0	3,083,806	3,083,806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18 日
徐建阳	0	0	15,419,038	15,419,038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18 日
邵耿东	0	0	44,201,241	44,201,241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18 日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 3 号运能能源股权投资基金	0	0	11,410,087	11,410,087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18 日
上海锡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10,793,326	10,793,326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7 月 18 日
五莲汇利财务咨询管理中心	0	0	6,018,991	6,018,991	首发后限售股	2021 年 7 月 18 日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 9 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0	0	23,277,179	23,277,179	首发后限售股	2021 年 7 月 18 日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浦发金通定增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329,000	14,329,000	0	0	增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望复利成长—文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614,100	10,614,100	0	0	增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8 月 28 日

李宁	8,155,800	8,155,800	0	0	增发后限售股	2018年8月28日
赵蓉	450,000	0	405,000	855,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锁定
冒鑫鹏	2,062	375	1,518	3,20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锁定
徐国华	142,382	0	128,144	270,526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锁定
冯明飞	178,594	0	160,734	339,328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锁定
许坤明	117,000	0	105,300	222,3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锁定
王霞	56,438	0	50,794	107,232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锁定
马小奎	0	0	2,850	2,8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除锁定
曹萍	606,717	606,717	0	0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职半年内股票锁定
徐焕俊	11,486,998	11,486,998	0	0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职半年内股票锁定
冯兰江	1,000	1,000	0	0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职半年内股票锁定
欧阳能	9,892,249	9,892,249	0	0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职半年内股票锁定
合计	201,005,015	55,086,239	251,238,473	397,157,24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8年07月05日	13.06	60,107,194	2018年07月18日	60,107,194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7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201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的相关议案。

2018年3月2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8年第14次工作会议有条件通过；2018年5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核准交易的相关事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数量为 60,107,194 股，已于2018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2018年7月18日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18年12月28日，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422,960股，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7.60元，于2019年1月23日受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登记申请，并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2019年2月25日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数量为 60,107,194 股，2018年7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615,706,094股；同时，半年报时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的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8年10月8日完成除权除息。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615,706,094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169,841,578股；2018年12月28日，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422,960股，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7.60元，于2019年1月23日受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登记申请，并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2019年2月25日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和资金实力将得到提升，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得到改善，财务风险进一步降低，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其综合竞争能力、市场拓展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4,69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5,908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季伟	境内自然人	16.05%	187,719,430	91,048,630	140,913,405	46,806,025	质押	187,719,430
季维东	境内自然人	15.98%	186,986,315	90,360,215	140,239,735	46,746,580	质押	186,986,315
邵耿东	境内自然人	3.78%	44,201,241	44,201,241	44,201,241	44,201,241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浦发金通定增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33%	27,225,100	12,896,100	0	27,225,100		
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望复利成长—文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	23,980,251	13,204,251	0	23,980,251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9号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1.99%	23,277,179	23,277,179	23,277,179	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	16,962,569	5,786,401	0	16,962,569		
李宁	境内自然人	1.33%	15,504,305	6,881,105	0	15,504,305	质押	15,496,020
徐建阳	境内自然人	1.32%	15,419,038	15,419,038	15,419,038	0		
孙任靖	境内自然人	0.98%	11,470,159	7,061,459	0	11,470,15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浦发金通定增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望复利成长—文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8月8日参与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分别认购14,329,000股、10,614,100股,成为前10名股东,所持股份2018年8月28日解禁。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发行人股东季伟、季维东系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季伟	46,806,025	人民币普通股	46,806,025
季维东	46,746,580	人民币普通股	46,746,58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浦发金通定增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22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25,100
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望复利成长—文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980,251	人民币普通股	23,980,251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6,962,569	人民币普通股	16,962,569
李宁	15,504,305	人民币普通股	15,504,305
孙任靖	11,470,159	人民币普通股	11,470,159
徐焕俊	10,978,196	人民币普通股	10,978,196
欧阳能	10,198,438	人民币普通股	10,198,438
孙勇军	9,506,175	人民币普通股	9,506,17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发行人股东季伟、季维东系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季伟、季维东、徐焕俊系舅甥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899,759 股外，还通过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062,81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962,56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季伟	中国	否
季维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季伟，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季维东，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季伟	本人	中国	否
季维东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季伟，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季维东，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一、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持 5% 以上优先股股份的股东或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三、公司优先股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1、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涉及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季伟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08年 06月09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96,670,800	2,215,800	86,900	88,919,730	187,719,430
季维东	副董事 长、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48	2008年 06月09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96,626,100	1,787,750	0	88,572,465	186,986,315
方少华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7	2014年 09月11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0	0	0	0	0
朱红超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8	2014年 09月11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0	0	0	0	0
刘军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4年 09月11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0	0	0	0	0
陈树军	副总经 理、董事 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2年 03月28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0	0	0	0	0
冯明飞	董事、总 工程师	现任	男	45	2011年 09月10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238,126	0	0	214,313	452,439
孙建	总经理 助理	现任	男	45	2017年 09月11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0	0	0	0	0
马小奎	职工监 事	现任	男	48	2014年 09月11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2,000	0	0	1,800	3,800
金振明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48	2014年 09月11 日	2020年 09月11 日	250	0	0	225	475

赵蓉	总经理助理	现任	女	45	2014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600,000	0	0	540,000	1,140,000
王霞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1	2017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75,251	0	0	67,726	142,977
徐国华	监事会副主席	现任	男	45	2017年01月05日	2020年09月11日	189,843	0	0	170,859	360,702
达云飞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50	2014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0	0	0	0	0
钱金林	总经理助理	现任	男	52	2014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0	0	0	0	0
曹小建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7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0	0	0	0	0
许坤明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156,000	0	0	140,400	296,400
侯江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0	0	0	0	0
钱中伟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0	0	0	0	0
冒鑫鹏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4	2017年09月11日	2020年09月11日	2,750	0	0	2,475	5,225
袁学礼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0	2018年05月22日	2020年09月11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94,561,120	4,003,550	86,900	178,629,993	377,107,76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袁学礼	财务总监	任免	2018年05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

			日	
达云飞	财务总监	解聘	2018年05月22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季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月出生，大专文化，高级经济师。历任南通皮件厂销售员，唐闸五金综合商店总经理，如皋通用机械厂副总经理(主要承包人之一)，江苏金通灵风机有限公司销售中心总经理，江苏金通灵风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季维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大专文化，历任南通港务局行政卫生处员工，唐闸五金综合商店副总经理，如皋通用机械厂总经理助理，南通通灵电机厂生产部副经理、销售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金通灵风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兼供管部部长。2008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现兼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冯明飞，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1997年7月起先后任成都电力机械厂工程师、主任工程师。2011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刘军，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198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工程师，研究所副所长，压缩机制造中心副总经理。2014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许坤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2—2001.2就职于南通衡器厂，历任销售员、销售公司经理；2001年2月就职于公司，历任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汽轮机制造中心总经理、上海金通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曹小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6月就职于公司，历任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研究所副所长，工艺压缩机研究所所长，现任公司董事。

方少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汉族，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国际注册高级金融分析师(CFA)。历任全球四大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上海)咨询经理，德勤(上海)资深经理，海通开元投资副总裁等，现任中孚和泰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9月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朱红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江苏炜赋集团纺织品实业公司财务部会计，江苏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评估部主任，南通宏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紫罗兰家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9月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侯江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汉族，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香港中文大学高级会计专业硕士，历任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总部业务管理部经理、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部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市场总监，2018年9月起就职于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任条线业务副总经理，2017年9月起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王霞，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南通电机厂党办科员、车间副主任，南通金通灵空调电机分厂副厂长、空调风机分厂厂长，公司企管部部长，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徐国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通灵电机厂产品质量总检员，金通灵空调电机分厂副厂长、厂长，南通金通灵质管部副部长、部长，江苏金通灵制造中心品质处长、生产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第四届监事会副主席。

钱中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2月出生，中专学历。1983年-1985年就职于南通市化工研究所，任化验员；1985年10月就职于扬子碳素厂设备动力科；2000年就职于南通中悦物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11月起就职于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马小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注册安全工程师。历任南通气门厂设备科技术员，电气工程师，江城开关厂电气技术员，江苏金通灵设备科电气工程师，现任本公司企管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冒鑫鹏，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南通银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8年2月就职于公司，任财务部成本会计、科长、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财务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季伟，总经理，见董事简历。

季维东，副总经理，见董事简历。

冯明飞，总工程师，见董事简历。

刘军，副总经理，见董事简历。

陈树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1990.2—2007.4就职于南通远洋毛纺织有限公司，任出纳、材料、总账会计，2007年5月就职于公司，任财务科长兼总账会计、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金振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通灵电机厂风机分厂厂长，南通金通灵空调风机厂长，江苏金通灵公司驻宝钢办主任、销售副总，公司国际贸易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国人民大学MBA工商管理研究生结业，政工师，高级经营师。历任南通市第二人民医院团委书记、办公室副主任、人事科副科长、党办副主任，江苏金通灵风机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供管部副部长，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资管理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钱金林，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南通轴承厂车间调度、副主任、主任、销售公司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南通中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生产采购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金通灵环保设备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苏金通灵公司生产部部长，压缩机制造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孙建，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2月出生，中专学历。历任南通汽车锻压件厂技术员、厂办主任，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员，现任本公司鼓风机销售中心总经理。2014年9月起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袁学礼，男，中国国籍，1977年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SIFM），工商管理硕士。200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山股份）成本会计、税务会计、总账会计、团委组织委员；江山股份控股子公司南通市东昌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党支委委员；中国供销集团南通供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分管财务工作）、党支部委员。期间兼任中国供销集团新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中国供销集团乌苏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供销集团南通中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南通中实纺织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供销集团鹿邑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通棉花机械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今，兼任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49精华制药）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兼任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5月就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红超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4年08月01日		是
方少华	中孚和泰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1月01日		是
方少华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28日	2018年02月07日	是
方少华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23日		是
侯江涛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条线业务副总经理	2018年09月18日		是
侯江涛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12日		是
袁学礼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13日		是
袁学礼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0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绩效考核方案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季伟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5	现任	56.84	否
季维东	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36.23	否
冯明飞	董事兼总工程师	男		45	现任	35.88	否
刘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32.84	否
许坤明	董事	男		51	现任	40.15	否
曹小建	董事	男		38	现任	26.02	否
朱红超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5.95	否
方少华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5.95	否
侯江涛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5.95	否
金振明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40.64	否
陈树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25.04	否
袁学礼	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15.34	否
赵蓉	总经理助理	女		45	现任	25.04	否
钱金林	总经理助理	男		52	现任	25.06	否
孙建	总经理助理	男		46	现任	35.75	否
王霞	监事会主席	女		51	现任	27.17	否
徐国华	监事会副主席	男		45	现任	26.98	否
钱中伟	监事	男		55	现任	17.26	否
马小奎	职工监事	男		48	现任	13.62	否
冒鑫鹏	职工监事	男		34	现任	15.62	否
达云飞	财务总监	男		50	离任	10.82	否
合计	--	--	--	--	--	524.1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3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7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26
销售人员	128
技术人员	191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201
合计	1,1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24
大专及本科	463
中专及以下	683
合计	1,170

2、薪酬政策

公司一贯遵循公平、竞争、激励以及经济性、合法性的薪酬原则，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为导向，采用固定与浮动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岗位特性及特点，公司建立了与岗位价值相对应的职级档位和工资结构，并结合地区工资水平、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员工的服务年限、工作能力、工作成果、潜在价值等因素。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强化绩效激励作用，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在保持薪酬体系大框架不变的基础上，今年对驾驶员、质检员、总师办的资料员等岗位的工资进行了适度调整。2018年平均工资较2017增长7%。

3、培训计划

1、2018年5月3-4日“销售雄鹰 展翅高飞”户外拓展活动。此次培训与雄鹰户外拓展训练有限公司合作，培训人次127人。通过军事训练、同心协力、潜能挑战、信任背摔、制作呼吸机以及毕业墙等项目，增强销售团队的凝聚力，使学员对人生、生活、工作等多方面有了新的启示，增进了学员之间的相互信任和理解，加深了彼此友谊，也锻炼和检验了自己的体魄。11月3日开展的“技术精英 超越自我”拓展活动在如皋市长江药用植物园举行，共有89名技术人员参加了此次拓展培训。通过热身游戏、团队风采展示、呼吸机制作等多个游戏环节，调动了大家的兴趣和积极性，充分体现团队合作的重要性，对在以后的工作中更好的发扬团队合作精神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在金通灵学院筹建的过程中，我们与上海交大继续教育学院达成合作意向，开设“卓越管理者高级工商管理课程研修班”，拉开了金通灵学院培养铸就各级各类人才的帷幕。每月开设两天的精品课程，主题涉及“中国制造2025”、企业战略、营销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法律思维、国学智慧、领导力、部属培育等。60多位中高层管理人员通过系统学习，提高了自身的综合管理素养，收获了知识、开拓了视野、启发了思维、拓宽了思路，为企业在将来打造一支懂经营、懂管理，有领导力和执行力的创新管理团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2018年4月组织了年度职称申报专题培训，今年采取了现场培训和微信群互动交流相结合的方式，在现场培训中，主要针对职称申报的基本条件、表格表单、继续教育等要求进行讲解，之后通过微信群互动，对在具体申报过程中遇到的具

体问进行解答。2018年共申报初级职称14人，中级职称11人，高级职称2人，并全部获得通过。

4、与南通中专合办的中德合作“金通灵”班（装配技师培养方向）在有序推进，在前期嵌入公司的企业文化、规章制度、安全管理、产品介绍等课程的基础上，2018年第二学期，我们在南通中专原有课程体系的基础上，专门开设了钳工应知应会课程，选择《钳工岗位手册》为教材，由高级工程师韩栋授课，每周四节课，一直持续到2019年1月15号，并将该课程作为学生期末考试的科目。2018年11月份，还安排中德合作班的学员来公司鼓风机装配车间、汽轮机装配车间实习了三周，让学生对产品有了更直观的感受。2019年下半年至2020年第一季度，这批学员将赴德国学习一年到一年半，学成回国后进入公司工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39,56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830,905.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深交所互动易等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在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各职能机构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股东权力。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审议议案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和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及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出现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主动接受资本市场运作和公司规范治理等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5名，其中职工监事2人，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完全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并按照拟定的会议议程进行。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为强化公司业务经营责任，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树立个人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目标与价值导向，提升公司业务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积极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坚持以公司经营规模和绩效为基础，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分管工作的职责、目标，进行综合考核确定，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符合投资者根本利益。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特定对象接待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同时在公司网站开设投资者专栏，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通过遵法守法合法经营，谋求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最大化，共同推动公司健康、快速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运营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并较完善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的其他职务或领薪，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也独立拥有注册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及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形成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18%	2018 年 01 月 11 日	2018 年 01 月 11 日	公告编号: 2018-004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8.76%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公告编号: 2018-037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8 年 09 月 19 日	公告编号: 2018-076
2018 年第三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15 日	公告编号: 2018-092

股东大会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朱红超	10	8	2	0	0	否	4
方少华	10	2	8	0	0	否	2
侯江涛	10	7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进行了监控，与审计会计师进行沟通，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四届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四届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四届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四届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其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调整方案，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同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探讨绩效考核体系的进一步完善，为充分调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对实现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公司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减少管理者的短期行为，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四届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支付2017年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支付2017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持续研究与关注高级管理人员选拔制度。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对公司拟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个人履历、教育背景、业务能力和工作情况等情况进行认真核查。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四届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袁学礼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认真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跟踪国内外同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结构调整、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事项的建议，对促进公司转方式、调结构，规避市场风险，起到积极良好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18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财务报告控制监督无效。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的纠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公司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公司违反法律法规导致相关部门调查并形成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以营业总收入的 5% 作为利润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总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总收入的 5% 但大于或等于营业总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总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以直接损失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5% 作为非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5% 但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 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金通灵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9】00012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范荣、颜利胜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灵)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通灵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通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的减值；
2.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一）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九）、附注六注释2。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金通灵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02,281.52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7.24%。

管理层定期对重大客户进行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减值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我们对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

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款账款回流程、对触发应收账款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 我们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抽样减值测试，以核实坏账准备的计提时点和金额的合理性；

(3) 我们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我们的程序包括：

通过查阅有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账龄，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包括以往这些客户的付款历史；

(4) 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二)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三）、附注六注释30。2018年度，金通灵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为194,525.68万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90,321.3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46.43%。

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关注是相关核算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建造合同收入，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估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计算合同预估总成本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其中包括存在或可能在完工交接前发生的不可预见费用。故我们将公司建造合同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了解、评估管理层对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入账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其中包括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及合同预估总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我们对本期重大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走访，确认建造合同的真实性；

(3)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

(4) 我们获取建造合同收入成本计算表，将总金额核对至收入成本明细账，并检查计算表计算的准确性；

(5) 针对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我们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以下程序：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设备送货单和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核对至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项目预估总成本执行以下程序：1) 将预估总成本的组成项目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识别预估总成本是否存在遗漏的组成项目；2) 通过与管理层沟通讨论及审阅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估预估成本的合理性；

(7) 对建造合同的供应商和承包商发函询证，确认交易的真实性及成本的准确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金通灵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截止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通灵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金通灵管理层负责评估金通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通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通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通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通灵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金通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荣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颜利胜

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945,952.04	311,515,361.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35,781,373.20	926,510,945.21
其中：应收票据	177,754,774.11	70,389,238.68
应收账款	858,026,599.09	856,121,706.53
预付款项	122,577,553.24	35,761,706.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756,629.83	33,296,422.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49,845,668.38	1,073,612,524.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783,478.46	43,648,827.51
流动资产合计	3,639,690,655.15	2,424,345,788.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21,385.89	3,778,446.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4,834,685.95	660,204,619.55
在建工程	478,051,512.17	104,700,389.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3,365,269.64	119,304,566.59

开发支出	29,658,099.83	12,756,440.10
商誉	620,399,159.92	26,535,210.56
长期待摊费用	2,064,982.44	432,10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64,224.43	26,531,192.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199,357.42	123,497,71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4,558,677.69	1,077,740,692.04
资产总计	5,934,249,332.84	3,502,086,48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2,936,404.62	774,7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09,118,456.69	837,404,410.02
预收款项	330,398,132.26	70,010,208.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788,112.57	18,556,808.11
应交税费	62,572,143.46	19,134,325.18
其他应付款	27,018,453.35	125,711,725.74
其中：应付利息	2,141,353.05	1,622,249.10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000,000.00	126,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41,831,702.95	1,972,467,477.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500,000.00	7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454,666.67	11,559,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39,040.46	2,182,511.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193,707.13	92,342,178.43
负债合计	3,428,025,410.08	2,064,809,655.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30,264,538.00	555,598,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6,449,419.12	522,419,61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029,552.36	587,742.41
盈余公积	49,031,387.17	42,956,801.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0,056,140.17	310,521,52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8,831,036.82	1,432,084,579.78
少数股东权益	17,392,885.94	5,192,244.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6,223,922.76	1,437,276,824.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34,249,332.84	3,502,086,480.10

法定代表人：季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学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冒鑫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5,501,808.80	286,123,014.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91,234,320.70	835,052,960.71
其中：应收票据	154,240,255.49	55,330,470.68
应收账款	636,994,065.21	779,722,490.03
预付款项	62,505,149.51	33,662,621.18
其他应收款	207,038,730.57	185,982,128.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47,495,116.32	1,018,213,470.1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681,252.61	28,411,533.34
流动资产合计	3,389,456,378.51	2,387,445,728.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17,691,866.88	209,658,974.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7,327,945.16	514,001,189.47
在建工程	16,082,675.97	1,794,628.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346,344.63	82,572,205.86
开发支出	28,694,730.68	12,756,440.1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39.89	89,199.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69,150.62	16,948,193.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171,465.19	112,073,416.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7,802,019.02	949,894,247.98
资产总计	5,147,258,397.53	3,337,339,976.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3,316,404.62	64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38,386,909.38	789,674,112.43
预收款项	103,333,179.11	64,355,211.21
应付职工薪酬	14,165,101.44	16,304,961.79
应交税费	1,729,204.30	15,893,759.37
其他应付款	113,335,387.52	178,509,385.95
其中：应付利息	1,625,044.13	1,126,591.9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100,000.00	9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16,366,186.37	1,804,737,430.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500,000.00	7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09,666.67	7,689,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609,666.67	86,289,666.67
负债合计	2,678,975,853.04	1,891,027,097.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30,264,538.00	555,598,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9,761,553.27	521,493,277.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91,661.31	22,990.77
盈余公积	49,031,387.17	42,956,801.64
未分配利润	368,133,404.74	326,240,909.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8,282,544.49	1,446,312,879.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7,258,397.53	3,337,339,976.8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45,256,808.88	1,463,461,741.12
其中：营业收入	1,945,256,808.88	1,463,461,741.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38,266,873.17	1,322,848,339.18
其中：营业成本	1,517,729,060.55	1,079,239,452.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22,234.52	11,306,103.88
销售费用	67,589,120.82	49,490,871.33
管理费用	117,045,783.91	83,159,510.87
研发费用	41,182,251.60	31,864,706.57
财务费用	53,816,143.62	46,787,316.05
其中：利息费用	58,783,877.75	47,407,895.87
利息收入	6,357,510.22	3,011,933.26
资产减值损失	33,182,278.15	21,000,377.58
加：其他收益	5,035,468.96	5,638,09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061.10	-752,52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7,061.10	-752,520.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911.81	-2,949,165.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964,255.38	142,549,809.68
加：营业外收入	190,696.20	108,803.89
减：营业外支出	1,208,395.01	534,621.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946,556.57	142,123,992.33
减：所得税费用	17,480,562.18	25,076,187.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465,994.39	117,047,804.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465,994.39	117,047,804.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387,977.61	124,898,656.54
少数股东损益	-4,921,983.22	-7,850,851.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465,994.39	117,047,804.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387,977.61	124,898,656.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21,983.22	-7,850,851.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84	0.12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84	0.12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季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学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冒鑫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16,137,814.57	1,287,605,855.67
减：营业成本	1,030,607,274.56	929,010,990.91
税金及附加	4,395,821.45	8,731,637.35
销售费用	58,582,579.08	45,487,852.26
管理费用	73,993,568.18	61,899,612.43
研发费用	29,662,643.81	31,864,706.57
财务费用	42,615,874.87	34,939,224.20
其中：利息费用	46,340,801.51	36,626,423.69
利息收入	5,241,140.14	4,024,088.43
资产减值损失	12,793,806.00	12,203,679.18
加：其他收益	2,309,958.08	4,797,89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061.10	327,479.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457,061.10	-752,520.19

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529.04	354,674.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710,672.64	168,948,206.57
加：营业外收入	178,705.35	71,407.82
减：营业外支出	25,053.86	512,458.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864,324.13	168,507,155.79
减：所得税费用	5,118,468.82	27,900,801.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45,855.31	140,606,354.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45,855.31	140,606,354.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745,855.31	140,606,354.4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2,599,249.92	1,013,042,470.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91,844.22	923,992.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57,581.14	193,100,45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4,848,675.28	1,207,066,91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9,072,818.69	993,491,822.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771,252.73	123,950,521.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189,873.95	68,762,05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367,986.79	297,995,33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401,932.16	1,484,199,73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53,256.88	-277,132,81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7,645.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7,645.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844,666.76	138,120,55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44,666.76	138,120,55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67,021.62	-138,120,553.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002,666.46	426,160,191.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0,566,404.62	1,088,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478.73	9,9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600,549.81	1,524,830,19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9,220,000.00	96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717,198.89	52,868,266.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5,677.88	19,836,15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5,942,876.77	1,041,504,42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57,673.04	483,325,770.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2,846.52	-212,260.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80,241.06	67,860,13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200,965.92	127,340,82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081,206.98	195,200,965.9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8,963,079.52	771,663,751.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5,242.58	907,639.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718,858.67	149,695,95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257,180.77	922,267,346.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8,907,431.82	773,573,515.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168,332.62	99,483,64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172,254.72	51,266,60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197,676.78	227,199,98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445,695.94	1,151,523,73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88,515.17	-229,256,39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69,197.30	127,188,257.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69,197.30	169,188,25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69,197.30	-167,028,257.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99,997.60	426,160,19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5,566,404.62	84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5,566,402.22	1,276,760,19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7,320,000.00	762,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99,114.99	44,869,35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91,551.15	6,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910,666.14	813,799,35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55,736.08	462,960,835.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923.26	-212,260.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466,946.87	66,463,92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469,833.46	109,005,909.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936,780.33	175,469,833.4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5,598,900.00				522,419,612.94			587,742.41	42,956,801.64		310,521,522.79	5,192,244.83	1,437,276,82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5,598,900.00				522,419,612.94			587,742,418.41	42,956,801.64		310,521,522.79	5,192,244.83	1,437,276,824.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4,665,638.00				294,029,806.18			2,441,809.95	6,074,585.53		79,534,617.38	12,200,641.11	1,068,947,098.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387,977.61	-4,921,983.22	93,465,994.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530,154.00				848,165,290.18							17,122,624.33	985,818,068.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530,154.00				852,403,759.88							15,874,154.62	988,808,068.5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238,469.70							1,248,469.71	-2,989,999.99
(三)利润分配									6,074,585.53		-18,853,360.23		-12,778,774.70
1.提取盈余公积									6,074,585.53		-6,074,585.5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78,774.70		-12,778,774.7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4,135,484.00				-554,135,484.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4,135,484.00				554,135,48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441,809.95					2,441,809.95
1. 本期提取								4,848,351.12					4,848,351.12
2. 本期使用								-2,406,541.17					-2,406,541.1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0,264,538.00				816,449,419.12			3,029,552.36	49,031,387.17		390,056,140.17	17,392,885.94	2,506,223,922.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2,500,000.00				129,978,078.52			580,784.44	28,896,166.20		204,386,001.69	13,463,096.56	899,804,12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500,000.00				129,978,078.52			580,784.44	28,896,166.20		204,386,001.69	13,463,096.56	899,804,12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98,900.00				392,441,534.42			6,957.97	14,060,635.44		106,135,521.10	-8,270,851.73	537,472,69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898,656.54	-7,850,851.73	117,047,804.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98,900.00				392,441,534.42								425,540,434.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98,900.00				392,441,534.42								425,540,434.4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060,635.44		-18,763,135.44	-420,000.00	-5,122,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060,635.44		-14,060,635.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02,500.00	-420,000.00	-5,122,5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6,957.97					6,957.97

													7	
1. 本期提取													2,431,483.94	2,431,483.94
2. 本期使用													-2,424,525.97	-2,424,525.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5,598,900.00				522,419,612.94				587,742.41	42,956,801.64		310,521,522.79	5,192,244.83	1,437,276,824.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5,598,900.00				521,493,277.39			22,990.77	42,956,801.64	326,240,909.66	1,446,312,87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5,598,900.00				521,493,277.39			22,990.77	42,956,801.64	326,240,909.66	1,446,312,879.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4,665,638.00				298,268,275.88			1,068,670.54	6,074,585.53	41,892,495.08	1,021,969,665.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45,855.31	60,745,855.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530,154.00				852,403,759.88						972,933,913.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530,154.00				852,403,759.88						972,933,913.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074,585.53	-18,853,360.23	-12,778,774.7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74,585.53	-6,074,585.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78,774.70	-12,778,774.7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4,135,484.00					-554,135,48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54,135,484.00					-554,135,48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68,670.54			1,068,670.54
1. 本期提取								3,475,211.71			3,475,211.71
2. 本期使用								-2,406,541.17			-2,406,541.1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0,264,538.00					819,761,553.27		1,091,661.31	49,031,387.17	368,133,404.74	2,468,282,544.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2,500,000.00				129,051,742.97			16,032.80	28,896,166.20	204,397,690.70	884,861,632.67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500,000.00				129,051,742.97		16,032.80	28,896,166.20	204,397,690.70	884,861,63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98,900.00				392,441,534.42		6,957.97	14,060,635.44	121,843,218.96	561,451,246.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606,354.40	140,606,35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98,900.00				392,441,534.42					425,540,434.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98,900.00				392,441,534.42					425,540,434.4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060,635.44	-18,763,135.44	-4,702,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060,635.44	-14,060,635.4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02,500.00	-4,702,5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957.97			6,957.97
1. 本期提取								2,431,483.94			2,431,483.94
2. 本期使用								-2,424,525.97			-2,424,525.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5,598,900.00				521,493,277.39			22,990.77	42,956,801.64	326,240,909.66	1,446,312,879.4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村办集体企业南通通灵电机厂，成立于1993年4月。1997年5月8日，南通通灵电机厂改制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由南通市崇川区百花经济实业公司和季伟等七位自然人共同出资，注册资本150万元。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2518345954的营业执照。

2005年12月13日，公司更名为江苏金通灵风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

南通通灵电机厂改制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后，经数次股权转让和变更，至2007年2月15日，原公司股东变更为季伟等九位自然人，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万元。其中：季维东出资1,8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5%；季伟出资1,6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5%；徐焕俊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欧阳能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曹鸿山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孙遂元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陆锦林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秦国良出资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王元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

2008年4月11日，根据股东会决议的规定，季伟将持有的公司2.7%的股份、季维东将持有的公司6.7%的股份转让给陆新明等二十九位自然人、孙遂元将持有的公司5%的股份转让给孙勇军。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08年6月19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原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由原公司全体股东季伟等三十八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全体股东以原公司2008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84,091,142.97元作为出资，按1:0.713511529的比例折合股份，总股本为6,000万股。其中：季伟净资产出资25,900,072.02元，折1,848万股，占股权比例30.80%；季维东净资产出资25,900,072.02元，折1,848万股，占股权比例30.80%；徐焕俊净资产出资5,045,468.57元，折360万股，占股权比例6%；陆锦林等其他三十五位自然人合计净资产出资27,245,530.36元，折1,944万股，占股权比例32.40%。

2008年7月25日，根据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60万元，由上海赛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260万元。

2008年10月9日，上海赛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上海盘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10年6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756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合计增加注册资本2,100万元。

2010年6月25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1年3月，根据2010年度股东会决议，以本公司8,36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增加注册资本12,54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20,900万元。

2011年5月，根据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根据2015年度股东会决议，以本公司20,9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增加注册资本31,35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52,250万元。

根据金通灵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35号文《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金通灵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98,900股新股。金通灵于2017年8月11日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098,9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3.19元，共计募集人民币436,574,491.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1,694,300.00元，金通灵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4,880,191.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3,098,9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91,781,291.00元。

根据2018年1月11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60,015,288.00股，发行价13.08元。2018年5月，本公司以2018年5月28日为股权登记日发放现金股利，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13.06元每股，发行股数60,107,194.00股。发行股票完成后，金通灵的注册资本为615,706,094元。

根据金通灵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了以原股本615,706,09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共计转增554,135,485股的决议。增资完成后，金通灵的注册资本为1,169,841,578元。

根据金通灵2018年1月11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的核准，同意金通灵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00,00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28日止，金通灵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422,96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7.6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3,773,584.76元后，计入资本公积135,803,452.84元。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及增发新股等，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230,264,538.00股，注册资本为1,230,264,538.00元。一致行动人季伟和季维东共持有本公司30.46%的股份，其中，季伟持有本公司股份187,719,430股，持股比例为15.26%季维东持有本公司股份186,986,315股，持股比例为15.20%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季伟、季维东。

公司注册地址：南通市钟秀中路135号。

注：说明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以及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大型工业离心鼓风机、通风机、轴流鼓风机、节能型离心空气压缩机、汽轮机，燃气轮机；投资、运营新能源电站；新能源发电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本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企业。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0户，除本公司外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广西金通灵鼓风机有限公司	广西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威远金通灵气体有限公司	威远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上海金通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新世利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2.00	72.00
江苏金通灵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5.00	55.00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林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65.00	65.00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备有限公司	泰州锋陵	控股子公司	1	70.00	70.00
香港金通灵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黑龙江鑫金源农业环保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鑫金源	控股子公司	1	71.00	71.00
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	格林斯曼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利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利树能源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氢能机械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运能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上海工锅绿能源有限公司	绿能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上海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上工锅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工锅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无锡金华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金华运	控股子公司	3	50.00	5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8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格林斯曼	2018年1月新设成立
氢能机械	2018年10月新设成立
利树能源	2018年5月新设成立
上海运能	2018年6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绿能源公司	2018年6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工锅	2018年6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工锅	2018年6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金华运	2018年6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

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十一）、附注五（十六）、附注五（二十一）、附注五（二十八）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期后回款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

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周转材料按照五年平均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

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	2.37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5%	6.33-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年	5%	11.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合同能源项目资产	年限平均法	3-20 (受益期)	0%	1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软件、商标。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预计受益期限
专利权	15年	预计受益期限
非专利技术	10年	预计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商标	5-10年	证书登记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时，将其余额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企业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

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收入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

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建造合同收入，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估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通过以下三种方式销售产品：公司提供安装、调试指导的销售；公司销售产品及配件不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及安装、调试指导的销售和公司负责安装、调试服务的销售。公司主要的销售方式是提供安装、调试指导的销售，报告期内以其他两种销售方式销售的产品较少。各销售方式下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1）公司提供安装、调试指导的销售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后公司对包括核心部件在内的产品的质量和性能进行试验、检测（客户认为必要时，由其或其指派的第三方在产品出厂前驻厂检验），检验合格后出具检验报告，检验报告随产品一同提交给客户。产品到达客户指定现场后，经客户验收确认，取得书面签收单。当本公司产品验收合格发货并取得客户的书面签收单时，按合同全额确认收入。

（2）公司销售产品及配件不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及安装、调试指导的销售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经检测合格后发出产品。产品到达客户指定现场，经客户现场验收合格后，取得其书面验收文件。当本公司发货并取得客户的书面验收文件时，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按合同全额确认收入。

（3）公司负责安装、调试服务的销售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经检测合格后发出产品。产品到达客户指定现场并安装完毕，经客户试运行验收合格后，取得其书面验收合格文件。当本公司发货后并取得客户的试运行书面验收合格文件时，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按合同全额确认收入。

（4）合同能源管理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是公司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资金筹措、建设、达到合同约定的各种参数指标和验收标准，在项目建成达到发电并网条件后交合作方运营管理，按照合同约定的收益期每月收取一定的投资回报，并最终在收回最后一期款项后将余热电站设施无偿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形成的相关资产通过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科目核算。

公司提供合同能源管理分为收益分享型和固定收益性。收益分享型合同能源管理根据双方确认的节能效果和合同约定分成金额确认收入；固定收益型合同能源管理根据合同约定，在节能设备进行正式运行状态后，在受益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六)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财政部于 2018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部分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按准则规定执行新的会计准则</p>	<p>已经第四届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p>	<p>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并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p>
----------------------------------------------------	---------------------------	----------------------------------------------------------------------------------------------------------------------------------------------------------------------------------------------------------------------------------------------------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票据	70,389,238.68	-70,389,238.68	---
应收账款	856,121,706.53	-856,121,706.53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26,510,945.21	926,510,945.21
应付票据	166,929,605.66	-166,929,605.66	---
应付账款	670,474,804.36	-670,474,804.3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837,404,410.02	837,404,410.02
应付利息	1,622,249.10	-1,622,249.10	---
其他应付款	124,089,476.64	1,622,249.10	125,711,725.74
管理费用	115,024,217.44	-31,864,706.57	83,159,510.87
研发费用	---	31,864,706.57	31,864,706.5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6%、10%、11%、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5%
广西金通灵鼓风机有限公司	25%
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5%
威远金通灵气体有限公司	15%
上海金通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5%
江苏金通灵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5%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备有限公司	15%
香港金通灵科技有限公司	16.5%
黑龙江鑫金源农业环保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苏格林斯曼蓄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利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苏金通灵氢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工锅绿能源有限公司	25%
上海工锅绿能源有限公司	15%
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	25%
无锡金华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上海运能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1]111号）和上海市闵行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于2014年4月份出具的沪地税闵六[2014]000010号备案类减免税登记通知书等规定，对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给予备案登记的，免征增值税，免征期限为2014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2、企业所得税

(1) 2018年11月28日, 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布的编号为GR20183200319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自2018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10%的优惠, 即减按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征收。

(2) 2016年5月21日, 威远公司享受“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获得内江市威远县国家税务局备案, 享受优惠期间自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威远公司2018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2017年11月17日, 泰州锋陵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布的编号为GR20173200141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2007年3月16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文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泰州锋陵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4) 上海运能根据上海市闵行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于2017年3月份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依法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报告期减按15%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上海运能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和上海市闵行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于2017年5月份出具的减免税备案表规定, 对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给予备案登记的, 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享受优惠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5) 上工钢公司根据上海市金山区国家税务局第九税务所2017年4月份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表》, 依法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报告期减按15%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8,870.21	342,636.57
银行存款	353,772,336.77	194,858,329.35
其他货币资金	256,864,745.06	116,314,395.26
合计	610,945,952.04	311,515,361.1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0,313,544.97	104,406,780.16
保函保证金	16,551,200.09	8,107,615.10
定期存单质押	---	3,800,000.00

小计	256,864,745.06	116,314,395.26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7,754,774.11	70,389,238.68
应收账款	858,026,599.09	856,121,706.53
合计	1,035,781,373.20	926,510,945.21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6,552,096.51	70,389,238.68
商业承兑票据	1,202,677.60	
合计	177,754,774.11	70,389,238.6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609,854.28
合计	75,609,854.2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4,013,107.03	
商业承兑票据		632,677.60
合计	544,013,107.03	632,677.6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08,664.00	0.54%	5,508,664.00	100.00%		1,690,000.00	0.17%	1,69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5,825,993.95	99.32%	157,799,394.86	15.53%	858,026,599.09	970,051,705.74	99.83%	113,929,999.21	11.74%	856,121,706.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0,503.00	0.14%	1,480,503.00	100.00%						
合计	1,022,815,160.95	100.00%	164,788,561.86	16.11%	858,026,599.09	971,741,705.74	100.00%	115,619,999.21	11.90%	856,121,706.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和亿昌环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690,000.00	1,690,000.00	100.00%	经营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善俊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18,664.00	3,818,664.00	100.00%	经营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08,664.00	5,508,664.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35,800,168.42	10,716,003.38	2.00%
1 至 2 年	220,245,689.19	22,024,568.92	10.00%
2 至 3 年	85,567,456.63	17,113,491.33	20.00%
3 年以上	167,727,910.48	107,945,331.23	
3 至 4 年	110,284,640.89	55,142,320.45	50.00%
4 至 5 年	23,201,294.01	18,561,035.20	80.00%
5 年以上	34,241,975.58	34,241,975.58	100.00%
合计	1,009,341,224.72	157,799,394.86	15.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组合	6,484,769.23	---	0.00
合计	6,484,769.23	---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023,104.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帐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河北槐阳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4,500,000.00	3.37	17,250,000.00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0	3.18	1,650,000.00
安徽丰原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26,746,000.00	2.61	2,674,600.00
山东新华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412,844.08	2.29	468,256.88
上海神农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971,000.00	2.15	8,769,300.00
小 计	139,129,844.08	13.60	30,812,156.88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	2,2800.00	22,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装备分公司	526,200.00	526,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495.00	18,4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伟杰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13,008.00	113,00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利企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1,480,503.00	1,480,503.00	100.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772,027.86	75.68%	27,396,863.42	76.61%
1 至 2 年	19,276,514.96	15.73%	5,662,798.85	15.83%
2 至 3 年	7,625,448.53	6.22%	516,831.23	1.45%
3 年以上	2,903,561.89	2.37%	2,185,213.29	6.11%

合计	122,577,553.24	--	35,761,706.79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人	金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8,426,895.16	1至2年	未到结算期
南通市苏北刀量具有限公司	2,433,479.53	1至2年	未到结算期
江苏天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62,190.39	1年以内 2至3年	未到结算期
无锡市华星东方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	1至2年	未到结算期
上海神农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5,820.00	2至3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6,568,385.0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南通九港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3,447,414.22	10.97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8,426,895.16	6.87	1至2年	未到结算期
武汉汽轮发电机有限公司	4,356,617.30	3.55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无锡市陆区锅炉辅机厂	3,337,910.00	2.72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江苏申港锅炉有限公司	3,180,001.62	2.59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小计	32,748,838.30	26.70	---	---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8,756,629.83	33,296,422.87
合计	58,756,629.83	33,296,422.8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0,000.00	2.98%	1,056,000.00	53.33%	924,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523,941.01	97.02%	6,691,311.18	10.37%	57,832,629.83	37,824,425.23	100.00%	4,528,002.36	11.97%	33,296,422.87
合计	66,503,941.01	100.00%	7,747,311.18	11.65%	58,756,629.83	37,824,425.23	100.00%	4,528,002.36	11.97%	33,296,422.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云水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00	1,056,000.00	53.33%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80,000.00	1,056,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809,282.90	2,040,464.15	5.00%
1 至 2 年	19,691,980.50	1,969,198.05	10.00%
2 至 3 年	1,276,668.82	255,333.76	20.00%
3 年以上	2,746,008.79	2,426,315.22	
3 至 4 年	314,268.54	157,134.27	50.00%
4 至 5 年	812,796.50	650,237.20	80.00%
5 年以上	1,618,943.75	1,618,943.75	100.00%
合计	64,523,941.01	6,691,311.18	10.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3,028.1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等	13,667,422.43	11,314,743.74

备用金	17,817,159.52	9,853,033.40
承担过渡期业绩亏损等	5,996,618.64	16,656,648.09
代收代付	13,736,625.24	
出口退税	6,615,772.51	
其他	8,670,342.67	
合计	66,503,941.01	37,824,425.2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在建工程款	11,387,718.67	2年以内	17.12%	1,120,885.35
泰州市德锋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其他	6,093,100.00	1年以内	9.16%	304,655.00
罗俊	承担过渡期业绩亏损等	5,996,618.64	2年以内	9.02%	521,911.8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出口退税	5,602,997.23	1年以内	8.43%	280,149.86
绍兴市华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在建工程款	2,082,881.93	2年以内	3.13%	136,275.50
合计	--	31,163,316.47	--	46.86%	2,363,877.57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017,123.08		152,017,123.08	116,790,049.44		116,790,049.44
在产品	114,764,189.87	1,124,334.40	113,639,855.47	67,221,667.68		67,221,667.68
库存商品	187,956,758.35	5,816,022.35	182,140,736.00	103,795,914.97	4,962,855.70	98,833,059.27
周转材料	2,671,644.66		2,671,644.66	2,413,068.23		2,413,068.23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99,376,309.17		1,299,376,309.17	788,354,679.88		788,354,679.88
合计	1,756,786,025.13	6,940,356.75	1,749,845,668.38	1,078,575,380.20	4,962,855.70	1,073,612,524.5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124,334.40				1,124,334.40
库存商品	4,962,855.70	4,831,811.36		3,978,644.71		5,816,022.35
合计	4,962,855.70	5,956,145.76		3,978,644.71		6,940,356.7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资本化利息金额为6029954.85元，建造合同执行过程汇总专项贷款产生的借款费用资本化处理。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87,963,299.29
累计已确认毛利	421,176,469.71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09,763,459.8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99,376,309.17
-----------------	------------------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0,551,515.23	37,252,545.22
预缴税金	11,231,963.23	2,878,413.50
理财产品		3,052,868.79
预付租金		465,000.00
合计	61,783,478.46	43,648,827.51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	3,778,446.99			-457,061.10							3,321,385.89
小计	3,778,446.99			-457,061.10							3,321,385.89
合计	3,778,446.99			-457,061.10							3,321,385.89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34,834,685.95	660,204,619.55
合计	834,834,685.95	660,204,619.5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同能源项目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5,485,635.04	428,900,509.75	7,863,968.61	14,736,031.46		936,986,144.86
2.本期增加金额	112,355,899.67	33,583,296.42	4,625,472.12	4,071,266.30	118,914,069.84	273,550,004.35
(1) 购置	708,562.75	7,176,524.47	1,112,802.01	781,949.53		9,779,838.76
(2) 在建工程转入	110,700,811.92	17,906,621.27		2,427,885.13	43,958,339.06	174,993,657.38
(3) 企业合并增加	946,525.00	8,500,150.68	3,512,670.11	861,431.64	73,101,315.36	86,922,092.79
其他增加					1,854,415.42	1,854,415.42
3.本期减少金额		4,754,102.02	492,797.00	175,710.92		5,422,609.94
(1) 处置或报废		4,754,102.02	492,797.00	175,710.92		5,422,609.94
4.期末余额	597,841,534.71	457,729,704.15	11,996,643.73	18,631,586.84	118,914,069.84	1,205,113,539.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7,122,006.70	154,412,803.30	4,052,454.85	11,194,260.46		276,781,525.31
2.本期增加金额	22,799,924.88	34,616,517.99	2,261,175.65	1,631,594.15	41,226,859.55	102,536,072.22
(1) 计提	22,712,961.16	28,444,067.45	314,948.54	954,957.98	10,503,150.87	62,930,08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6,963.72	6,172,450.54	1,946,227.11	676,636.17	30,723,708.68	39,605,986.22

3.本期减少金额	111,664.80	8,333,496.38	443,040.97	150,542.06		9,038,744.21
(1) 处置或报废	111,664.80	2,671,329.87	443,040.97	150,542.06		3,376,577.70
其他减少		5,662,166.51				5,662,166.51
4.期末余额	129,810,266.78	180,695,824.91	5,870,589.53	12,675,312.55	41,226,859.55	370,278,853.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8,031,267.93	277,033,879.24	6,126,054.20	5,956,274.29	77,687,210.29	834,834,685.95
2.期初账面价值	378,363,628.34	274,487,706.45	3,811,513.76	3,541,771.00		660,204,619.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房屋及建筑物	5,923,218.07
机器设备	39,611.00
合计	5,962,829.0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289,470.15	威远公司在租赁的土地使用权上建造厂房

其他说明

(1) 环保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将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工业园区捕渔港村中的厂房等10500平方米以及部分机器设备出租给南通九港通机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其中6000平方米厂房以及机器设备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止，该部分资产年租金为420,000.00元；4500平方米厂房租赁期限自2018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止，该部分资产年租金为540,000.00元。

(2)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将南通市钟秀中路135号（西厂区四期库房）出租给联营企业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该房屋年租金为348,000.00元，其中：厂房面积2,000平方米，月租金14.50元/平方米。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78,051,512.17	104,700,389.73
合计	478,051,512.17	104,700,389.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秸秆气化发电扩建项目	135,156,821.96		135,156,821.96	100,100,994.98		100,100,994.98
生物质炭基复合肥	457,087.38		457,087.38	197,087.38		197,087.38
新上高效汽轮机及配套发电设备项目	14,547,067.61		14,547,067.61	259,020.00		259,020.00
建瓯循环经济能源岛项目	1,297,602.58		1,297,602.58			
山西高义煤气余热发电项目	322,190,543.90		322,190,543.90			
其他	4,402,388.74		4,402,388.74	4,143,287.37		4,143,287.37
合计	478,051,512.17		478,051,512.17	104,700,389.73		104,700,389.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秸秆气化发电扩建项目	140,000,000.00	100,100,994.98	35,055,826.98			135,156,821.96	96.54%	97%	5,827,146.07	3,317,589.79	7.29%	金融机构贷款
生物质炭基复合肥	12,220,000.00	197,087.38	260,000.00			457,087.38	3.74%	4%				其他
新上高效汽轮机及配套发电设备项目	223,995,000.00	259,020.00	14,288,047.61			14,547,067.61	6.49%	6.5%				募股资金
建瓯循环经济能源岛项目			1,297,602.58			1,297,602.58						
山西高义煤气	327,000,000.00		322,190,543.90			322,190,543.90	98.53%	99%				其他

余热发电项目												
合同能源项目建造	432,620,000.00		43,958,339.06	43,958,339.06								其他
厂房建造	200,800,000.00		111,589,879.56	110,700,811.92	889,067.64							募股资金
机器设备			17,906,621.27	17,906,621.2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427,885.13	2,427,885.13								
其他		4,143,287.37	259,101.37			4,402,388.74						
合计	1,336,635,000.00	104,700,389.73	549,233,847.46	174,993,657.38	889,067.64	478,051,512.17	--	--	5,827,146.07	3,317,589.79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025,213.12	39,349.90	43,067,554.96	9,224,199.43		154,356,317.41
2.本期增加金额	26,290,853.29	14,910,634.47		1,898,355.16	1,700,000.00	44,799,842.92
(1) 购置		10,634.47		1,898,355.16		1,908,989.6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6,290,853.29	14,900,000.00			1,700,000.00	42,890,853.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8,316,066.41	14,949,984.37	43,067,554.96	11,122,554.59	1,700,000.00	199,156,160.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555,036.75	2,452.46	14,740,798.54	4,753,463.07		35,051,750.82
2.本期增加金额	3,110,842.06	1,865,652.55	4,306,755.48	1,128,966.73	326,923.05	10,739,139.87
(1) 计提	2,404,317.33	872,319.19	4,306,755.48	1,128,966.73	152,564.09	8,864,922.8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6,524.73	993,333.36			174,358.96	1,874,217.0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665,878.81	1,868,105.01	19,047,554.02	5,882,429.80	326,923.05	45,790,890.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09,650,187.60	13,081,879.36	24,020,000.94	5,240,124.79	1,373,076.95	153,365,269.64
2.期初账面 价值	86,470,176.37	36,897.44	28,326,756.42	4,470,736.36		119,304,566.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燃气轮机	12,756,440.10	17,651,161.56			1,712,870.98		28,694,730.68
3.5MW 超大型燃气轮机移动电站的研究与开发		1,027,412.43			64,043.28		963,369.15
合计	12,756,440.10	18,678,573.99			1,776,914.26		29,658,099.83

其他说明

开发项目的说明:

燃气轮机及3.5MW超大型燃气轮机移动电站的研究与开发实际为1个研发项目,由金通灵本部及泰州锋陵公司联合开发完成。

燃气轮机是以连续流动的气体为工质带动叶轮高速旋转,将燃料的能量转变为有用功的内燃式动力机械,是一种旋转叶轮式热力发动机。由于燃气轮机的工作原理十分奥妙,关键部件型面复杂,制造精度与材料强度要求高,它一直被视为装备制造制造业之“皇冠上的明珠”。公司燃气轮机的研发以技术合作、引进消化和自主研发相结合为技术路线,前期合作开发、消化、吸收3.5MW燃气轮机核心机,自主开发配套系统。2016年度立项,2017年已与合作方形成销售意向。以自主研发的配套系统设计完图纸应用于外购小燃机上作为资本化的时间点,本公司于2017年10月在外购的小燃机上应用自主开发的配套系统。2017年10月开始将该项目发生的研发投入计入开发支出,进行了资本化,此前发生的研发投入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完成样机的研制工作,正在进行系统联调,整体计划开发工作预计将在2019年末完成。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林源公司	26,535,210.56					26,535,210.56
上海运能		593,863,949.36				593,863,949.36
合计	26,535,210.56	593,863,949.36				620,399,159.9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林源公司商誉减值准备

①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认定: 公司以存在商誉的林源公司整体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的财务预算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五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预测第六年的水平确定。计算现值的折现率为13.30%,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经测试收购林源公司确认的商誉于2018年12月31日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上海运能商誉减值准备

①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认定：公司以存在商誉的上海运能整体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五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计算现值的折现率为15.40%，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②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形成商誉时的并购重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当年业绩承诺	5,100.00	7,650.00	9,500.00
实际完成情况	5,299.25	8,039.80	---

上海运能完成了当年度的业绩承诺。

经测试收购上海运能确认的商誉于2018年12月31日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职工宿舍改造零星工程	89,199.93		71,360.04		17,839.89
绿化带	77,697.18		69,966.72		7,730.46
装修费	55,000.00		18,333.35		36,666.65
厂区消防工程	210,210.21		84,084.12		126,126.09
环氧地坪		12,500.00	1,458.31		11,041.69
车间设备基础工程		75,272.73	5,018.20		70,254.53
服务费		226,415.10	7,547.18		218,867.92
燃气轮机广告费		242,718.45	8,090.62		234,627.83
办公室改造		22,232.00	197.62		22,034.38
房租		28,571.43			28,571.43
软件租赁服务费		213,962.26	7,132.08		206,830.18
无产权房支出		75,898.91	4,908.30		70,990.61

绿色制造项目标准费		160,926.91	2,682.12		158,244.79
ASME 标准费		82,525.88	1,375.43		81,150.45
A 级锅炉取证费		787,124.28	13,118.74		774,005.54
合计	432,107.32	1,928,147.95	295,272.83		2,064,982.44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9,476,229.79	29,685,113.04	123,362,081.85	20,216,358.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692,616.73	1,806,123.44	10,644,633.44	1,596,695.02
可抵扣亏损	20,556,151.78	5,139,037.95	10,388,754.64	2,597,188.66
政府补助	10,979,666.67	2,033,950.00	11,559,666.67	2,120,950.00
合计	222,704,664.97	38,664,224.43	155,955,136.60	26,531,192.3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3,160,894.15	8,239,040.46	14,550,078.40	2,182,511.76
合计	53,160,894.15	8,239,040.46	14,550,078.40	2,182,511.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64,224.43		26,531,19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39,040.46		2,182,511.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48,775.42
可抵扣亏损	76,027,687.39	62,906,474.74
合计	76,027,687.39	64,655,250.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16,702,756.04		---
2022	14,303,710.96	14,303,710.96	---
2021	15,665,800.15	15,665,800.15	---
2020	14,336,175.01	14,336,175.01	---
2019	4,338,056.86	4,338,056.86	---
2018	10,681,188.37	14,262,731.76	---
合计	76,027,687.39	62,906,474.74	--

其他说明：

上述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是本公司子公司产生的，由于预计转回期间较长，未来能否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本公司未就该内容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34,199,357.42	123,497,718.82
合计	134,199,357.42	123,497,718.82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1,020,000.00	33,750,000.00
保证借款	526,916,404.62	516,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65,000,000.00	225,000,000.00
合计	1,062,936,404.62	774,7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2年6月15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学田支行签订银团授信协议, 共同向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授信业务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79,000万元的授信额度。

2017年1月19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学田支行签订银团授信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共同向本公司提供授信业务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6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

2017年12月25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学田支行签订银团授信协议, 共同向本公司提供授信业务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52,0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关联方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为合同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及关联方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厂房、土地使用权作抵押, 相关财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四。

在此银团授信协议下产生的借款明细如下:

1) 2018年1月10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借款, 合同金额为6,0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1月10日至2019年1月9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393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6,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 2018年1月16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借款, 合同金额为1,8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1月16日至2019年1月15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393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1,8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3) 2018年1月22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借款, 合同金额为4,2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1月22日至2019年1月21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393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4,2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4) 2018年2月27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借款, 合同金额为4,0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2月27日至2019年2月26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393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4,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5) 2018年4月17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借款, 合同金额为2,0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4月17日至2019年4月16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393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6) 2018年12月17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借款, 合同金额为2,0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12月17日至2019年3月16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393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7) 2018年12月20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借款, 合同金额为2,0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3月8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393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 2018年4月11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通分行签订3,500万元借款合同, 合同期为2018年4月11日至2019年4月11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5.2200%; 由关联方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3,5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018年9月18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通分行签订3,000万元借款合同, 合同期为2018年9月18日至2019年5月18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5.655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3,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上述借款由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通分行签订14,500万元担保合同, 担保期为2018年1月25日至2018年12月28日, 由关联方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 由关联方广西金通

灵鼓风机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作抵押（土地证号：柳国用（2009）第105594号、房产权证号：柳房权证字第D0172727号及柳房权证字第D0172882号）。

（3）2018年2月9日，本公司与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川支行签订合同金额为11,000万元的借款总合同，借款日期为2018年2月9日至2019年2月8日；由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季伟夫妇和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6.25%。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11,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4）2018年9月14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南通分行签订合同金额为2,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日期为2018年9月14日至2019年9月13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018年9月26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南通分行签订合同金额为3,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日期为2018年9月26日至2019年9月25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3,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上述借款合同年利率为5.4375%，由本公司同浙商银行南通分行签订11,000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4月23日至2021年4月23日，由季伟和季维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2018年11月5日，本公司与苏州银行南通分行签订3,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11月5日至2019年11月4日，由关联方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关联方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4.785%。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3,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6）2018年5月17日，本公司与南京银行南通分行签订3,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5月17日至2019年5月17日，由关联方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5.22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3,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018年5月22日，本公司与南京银行南通分行签订2,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2日，由关联方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5.22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018年6月15日，本公司与南京银行南通分行签订2,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5日，由关联方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5.22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018年11月2日，本公司与南京银行南通分行签订2,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11月2日至2019年11月1日，由关联方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5.22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7）2018年1月16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南通分行签订3,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1月16日至2019年1月15日，由关联方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4.785%。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3,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8）2018年8月8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签订2,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6日，由关联方股东季伟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4.7850%。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2,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人民路支行签订3,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期为2018年8月30日至2019年8月6日，由关联方股东季伟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年利率5.4375%。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3,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9）2018年1月15日，林源公司同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签订1,500万元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年利率8.265%，合同期为2018年1月15日至2023年1月14日，由本公司、股东季伟和股东盛卫东担保，以不动产作为抵押（权证号码：江苏（2016）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28266号）。

在此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下产生的借款明细如下：

1) 2018年1月17日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1月17日至2019年1月5日，借款合同年利率6.9725%。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5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 2018年1月17日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1月17日至2019年1月10日，借款合同年利率6.9725%。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5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3) 2018年1月17日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1月17日至2019年1月14日，借款合同年利率6.9725%。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5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10) 2018年1月23日，林源公司同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签订2,000万元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年利率8.265%，合同期为2018年1月23日至2019年1月22日，由本公司、股东季伟和股东盛卫东担保。

在此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下产生的借款明细如下：

1) 2018年1月26日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借款金额为6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1月26日至2019年1月22日，借款合同年利率6.9725%。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6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 2018年2月1日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借款金额为7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2月1日至2019年1月16日，借款合同年利率6.9725%。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7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3) 2018年2月7日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借款金额为7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8年2月7日至2019年1月18日，借款合同年利率6.9725%。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7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016年12月28日，林源公司以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权证编号：江苏（2016）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28256号），与江苏银行扬州文昌阁支行签订2,676.84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12月28日至2018年12月8日期间的借款的履行提供担保。

(11) 2018年3月16日，林源公司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年利率5.655%，合同期为2018年3月16日至2019年3月15日，由本公司、股东盛卫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5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12) 2018年5月16日，林源公司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订300万元借款合同，年利率5.655%，合同期为2018年5月16日至2019年5月15日，由本公司、股东盛卫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有3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13) 2018年11月6日，泰州锋陵同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进支行签订2,500万元借款合同，年利率6.655%，合同期为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股东季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泰州锋陵不动产权作质押（权证编号：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6号、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7号、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8号及泰州国用【2012】第16795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2,26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14) 2018年11月6日，泰州锋陵同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进支行签订3,800万元借款合同，年利率5.655%，合同期为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股东季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3,8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15) 2018年11月6日，泰州锋陵同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进支行签订3,000万元借款合同，年利率6.655%，合同期为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股东季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3,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16) 2018年11月21日，新世利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开发区支行签订500万元借款合同，年利率6.655%，合同期为2018年11月21日至2019年11月21日，由本公司、股东季伟夫妇、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5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19,395,982.46	166,929,605.66
应付账款	1,389,722,474.23	670,474,804.36
合计	1,609,118,456.69	837,404,410.02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395,982.46	166,929,605.66
合计	219,395,982.46	166,929,605.6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137,25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18,564,064.14	575,719,596.73
1 至 2 年	230,566,587.69	69,749,428.50
2 至 3 年	17,645,951.88	16,128,601.21

3 年以上	22,945,870.52	8,877,177.92
合计	1,389,722,474.23	670,474,804.36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9,546,195.80	未到结算期
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123,648.65	未到结算期
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62,165,088.09	未到结算期
贵州省冶金建设公司	40,703,458.19	未到结算期
南通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28,199,117.1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92,737,507.85	--

其他说明：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未支付的原因是对方未托收。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30,398,132.26	70,010,208.01
合计	330,398,132.26	70,010,208.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高义钢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兴隆县福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1,3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北京中如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天津华冶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34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印度 HYDERABAD INTEGRATED MSW 公司	4,920,482.00	项目尚未完工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578,437.45	项目尚未完工
合计	128,138,919.4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556,808.11	138,544,295.50	131,312,991.04	25,788,112.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07,120.72	14,807,120.72	
三、辞退福利		1,651,140.97	1,651,140.97	
合计	18,556,808.11	155,002,557.19	147,771,252.73	25,788,112.5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72,887.95	117,016,941.02	110,660,153.62	23,029,675.35
2、职工福利费		6,505,133.25	6,505,133.25	
3、社会保险费		6,740,064.76	6,740,064.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01,242.16	5,801,242.16	
工伤保险费		537,459.88	537,459.88	
生育保险费		399,160.62	399,160.62	
意外伤害保险费		2,202.10	2,202.10	
4、住房公积金		5,415,291.54	5,415,291.5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83,920.16	2,866,864.93	1,992,347.87	2,758,437.22
合计	18,556,808.11	138,544,295.50	131,312,991.04	25,788,112.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4,419,034.18	14,419,034.18	
2、失业保险费		388,086.54	388,086.54	
合计		14,807,120.72	14,807,120.72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669,165.60	1,488,281.63
企业所得税	24,078,627.70	15,929,148.62
个人所得税	575,812.60	93,35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5,589.98	183,088.43
房产税	931,729.08	891,649.38
土地使用税	405,226.06	339,089.94
印花税	245,340.79	69,938.05
教育费附加	222,406.93	90,776.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091.61	48,999.09
其他	3,153.11	
合计	62,572,143.46	19,134,325.18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141,353.05	1,622,249.10
其他应付款	24,877,100.30	124,089,476.64
合计	27,018,453.35	125,711,725.7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50,448.11	1,376,652.9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90,904.94	245,596.11
合计	2,141,353.05	1,622,249.1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060,132.85	2,088,625.13
向自然人借款	8,350,228.87	118,155,093.74
代收代缴款	637,280.62	185,474.52
股权收购款	2,990,000.00	
其他	1,839,457.96	3,660,283.25
合计	24,877,100.30	124,089,476.6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盛卫东	2,521,811.06	未到还款期
合计	2,521,811.06	--

其他说明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000,000.00	126,900,000.00
合计	124,000,000.00	126,900,000.00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1,900,000.00	31,9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5,600,000.00	53,6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62,000,000.00	12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4,000,000.00	-126,900,000.00
合计	155,500,000.00	78,6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2年6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学田支行签订银团授信协议，共同向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授信业务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79,000万元的授信额度。

2017年1月19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学田支行签订银团授信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共同向本公司提供授信业务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6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

2017年12月25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学田支行签订银团授信协议，共同向本公司提供授信业务本金总额不超过等值52,0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关联方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厂房、土地使用权作抵押，相关财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四。

在此银团授信协议下产生的借款明细如下：

1) 2016年9月9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长期借款，合同金额为660万元，合同期为2016年9月9日至2019年8月20日，借款合同年利率4.7975%。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66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 2018年2月13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长期借款, 合同金额为5,0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2月13日至2020年2月12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7979%。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5,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3) 2018年6月6日银团授信协议项下长期借款, 合同金额为4,000万元, 合同期为2018年6月6日至2020年12月5日, 借款合同年利率4.7975%。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4,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2) 2016年5月25日, 本公司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学田支行签订12,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JK051317000269), 年利率5.2250%, 合同期为2017年9月30日至2020年9月29日, 借款合同约定本公司应分别于2018年6月5日、2018年12月5日、2019年6月5日、2019年12月5日、2020年9月29日各还款2,400万元, 由关联方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作质押(权证号码0391543100470280399)。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7,2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3) 2018年1月2日, 本公司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5,0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88012017280542), 年利率5.7475%, 合同期为2018年1月2日至2021年1月2日, 借款合同约定本公司应分别于2019年7月2日、2020年1月2日、2020年7月2日、2021年1月2日各还款1,250万元, 由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5,0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4) 2018年8月3日, 本公司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2,900万元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88012018280271), 年利率6.1750%, 合同期为2018年8月3日至2021年8月3日, 借款合同约定本公司应分别于2020年2月3日、2020年8月3日、2021年2月3日、2021年8月3日各还款725万元, 由股东季伟夫妇和股东季维东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2,90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5) 2018年11月6日, 泰州锋陵同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进支行签订3,190万元借款合同, 年利率5.655%, 合同期为2018年11月6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以泰州锋陵不动产权作质押(权证编号: 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6号、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7号、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8号及泰州国用【2012】第16795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尚有3,190万元在借款期限内未归还。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559,666.67	11,475,000.00	580,000.00	22,454,666.67	
合计	11,559,666.67	11,475,000.00	580,000.00	22,454,666.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上高压离心鼓风机扩产项目国家技术改造金	2,365,000.00			220,000.00			2,14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效离心压缩机研发及产业化	2,400,000.00			200,000.00			2,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型离心压缩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2,066,666.67			160,000.00			1,906,666.67	与资产相关
MW 级太阳能热发电新型蒸汽轮机研发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0MW 双缸双转子高温超高压再热式汽轮机研	58,000.00						58,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								
江苏省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秸秆气化发电扩建工程	3,870,000.00						3,87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洁净工业煤粉锅炉绿色设计制造		11,475,000.00					11,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559,666.67	11,475,000.00		580,000.00			22,454,666.67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580,000.00元。

(1) 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需待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归公司所有，如验收不合格，拨款需退回，与收益相关的递延收益期末余额系未验收项目补助款。

(2) 新上高压离心鼓风机扩产项目国家技术改造金：2012年7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1938号)，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330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五轴联动立式镗铣床加工中心、全变频空压机、高速动平衡机、数控刨床、卧式镗铣床等设备。2013年该项目验收通过，南通市发改委下发《关于印发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上高压离心鼓风机扩产项目竣工验收鉴定书的通知》(通发改工业[2013]378号)。

该项政府补助用于购置设备等固定资产，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设备使用年限为15年，故按15年分期摊销政府补助。本期摊销12个月，结转其他收益220,000.00元，结余2,145,000.00元在剩余年限内摊销。

(3) 公司2014年和江苏省科技厅签订《新型高效离心压缩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合同书，计划财政补助本公司新型高效离心压缩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1,200.00万元，分别用于研发、贴息及购置固定资产，项目执行期间2014年7月到2017年6月。公司于2014年收到上述补助第一批款项750万元，2015年收到上述补助第二批15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共计收到上述补助款900万元，并根据与资产相关分摊计入其他收益200,000.00元。

(4) 高效节能型离心压缩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因产业升级，公司在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4月30日购置大批资产，金额共6,038.65万元；企业针对该项目向江苏省财政厅申请专项资金，2015年6月该项目得到江苏省财政厅批复，江苏省财政厅以《关于下达2015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苏财工贸[2015]74号)，下达资金240万元；

该项政府补助用于购置设备等固定资产，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设备使用年限为15年，故按15年分期摊销政府补助。本期摊销12个月，结转其他收益160,000.00元，结余1,906,666.67元在剩余年限内摊销。

(5) 江苏省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秸秆气化发电扩建工程：2017年8月公司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节能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项目2017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专项资金(苏发改投资发[2017]670号)，批复金额为430万元。2017年8月收到上述补助款387万元，该项政府补助用于购置设备等固定资产，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目前秸秆气化发电扩建工程项目处于建设工程中，本期未转入其他收益。

(6)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2016年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立项的批复》(工信部节函[2016]562号)的要求，上海运能牵头与上海交通大学，子公司上海工业锅炉有限公司、上海能效中心、子公司上海工业锅炉无锡有限公司，共同组成联合体开展绿色产品高效洁净工业煤粉锅炉研发，所申报项目“高效洁净工业煤粉锅炉绿色设计及制造项目获得批准，项目总投资12,205万元人民币，申请财政补贴资金总额3,000万元。2017年度已经收到财政补贴启动资金1,350万元，其中，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为1,147.5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项目处于建设工程中，本期未转入其他收益。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5,598,900.00	120,530,154.00		554,135,484.00		674,665,638.00	1,230,264,538.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107,194.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06元。截至2018年6月12日，公司实际已收到7名特定投资者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普通股（A股）60,107,194.00股，相关资产股权均已过户，募集资金总额784,999,953.64元。其中，新增股本60,107,194.00元，计入资本公积716,600,307.04元。

根据金通灵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了以原股本615,706,09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共计转增554,135,484股的决议。增资完成后，金通灵的注册资本为1,169,841,578元。

根据金通灵2018年1月11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邵耿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7号）的核准，同意金通灵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00,00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28日止，金通灵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422,96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7.6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3,773,584.76元后，计入资本公积135,803,452.84元。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2,419,612.94	852,403,759.88	558,373,953.70	816,449,419.12
合计	522,419,612.94	852,403,759.88	558,373,953.70	816,449,419.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七、注释53”、“附注九、（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相关说明。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7,742.41	4,848,351.12	2,406,541.17	3,029,552.36
合计	587,742.41	4,848,351.12	2,406,541.17	3,029,552.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2012年2月14日颁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956,801.64	6,074,585.53		49,031,387.17
合计	42,956,801.64	6,074,585.53		49,031,387.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0,521,522.79	204,386,001.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0,521,522.79	204,386,001.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387,977.61	124,898,656.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74,585.53	14,060,635.4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778,774.70	4,702,5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056,140.17	310,521,522.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0,099,281.63	1,504,056,897.18	1,444,550,916.83	1,064,244,812.49
其他业务	15,157,527.25	13,672,163.37	18,910,824.29	14,994,640.41
合计	1,945,256,808.88	1,517,729,060.55	1,463,461,741.12	1,079,239,452.90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2,324.90	2,983,546.35
教育费附加	664,396.09	2,200,328.17
房产税	4,006,169.25	3,833,938.60
土地使用税	1,499,931.03	1,602,919.50
其他	939,413.25	685,371.26
合计	7,722,234.52	11,306,103.88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567,240.02	12,053,606.60
办公经费	436,237.52	1,074,572.60
差旅费	10,770,104.60	9,925,644.89
运输装卸费	18,328,199.92	14,867,660.42
销售服务费	10,083,617.12	4,921,566.61
业务招待费	4,504,069.73	4,329,781.86
安装调试费	39,602.12	378,328.61
技术咨询费	2,654,199.97	1,216,762.24
其他	2,205,849.82	722,947.50
合计	67,589,120.82	49,490,871.33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191,630.16	47,545,536.62
办公费	8,681,513.71	5,375,995.03
差旅费	5,382,986.29	3,684,522.10
业务招待费	7,285,820.65	4,847,540.55
中介咨询服务费	10,448,784.39	4,242,584.85
租赁费	2,380,087.25	880,953.35
折旧费	6,217,592.43	6,706,930.98
无形资产摊销	7,585,349.94	6,597,097.63

其他	3,872,019.09	3,278,349.76
合计	117,045,783.91	83,159,510.87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58,677.43	11,475,628.94
折旧费	7,045,949.46	3,997,021.32
材料费用	14,183,645.80	11,074,470.34
无形资产摊销	889,986.56	199,876.07
委外费用	1,763,000.00	3,452,233.04
其他	2,340,992.35	1,665,476.86
合计	41,182,251.60	31,864,706.57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681,444.27	43,649,493.59
减：利息收入	6,357,510.22	3,011,933.26
汇兑损益	-475,082.42	212,260.92
票据贴现息	14,102,433.48	3,758,402.28
银行手续费	1,864,858.51	2,179,092.52
合计	53,816,143.62	46,787,316.05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226,132.39	17,131,106.57
二、存货跌价损失	5,956,145.76	3,869,271.01
合计	33,182,278.15	21,000,377.58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35,468.96	5,638,093.00
合计	5,035,468.96	5,638,093.00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7,061.10	-752,520.19
合计	-457,061.10	-752,520.19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95,911.81	-2,949,165.07
合计	395,911.81	-2,949,165.07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3,300.00	
质量赔款	140,672.42	23,200.00	140,672.42
其他	50,023.78	72,303.89	50,023.78
合计	190,696.20	108,803.89	190,69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质量赔款	24,170.00	279,222.00	24,170.00
违约金	1,146,411.00	161,400.00	1,146,411.00
其他	37,814.01	93,999.24	37,814.01
合计	1,208,395.01	534,621.24	1,208,395.01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534,065.95	31,231,769.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53,503.77	-6,155,581.48
合计	17,480,562.18	25,076,187.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946,556.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641,983.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47,787.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94,441.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94,885.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74,718.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5,413.41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3,500,014.04

所得税费用	17,480,562.18
-------	---------------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357,510.22	3,011,933.26
政府补助款	4,455,468.96	4,604,093.00
有限制的现金收回	140,307,219.01	180,959,849.44
经营性往来款	61,846,686.75	3,326,803.12
其他	190,696.20	1,197,777.54
合计	213,157,581.14	193,100,456.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经费	9,117,751.23	10,382,221.63
差旅费	16,153,090.89	13,610,166.99
销售服务费	10,083,617.12	4,921,566.61
运输装卸费	18,328,199.92	14,867,660.42
业务招待费	11,789,890.38	9,177,322.41
咨询中介费	13,102,984.36	5,459,347.09
研究开发费	18,287,638.15	16,192,180.24
银行手续费	1,024,858.51	2,179,092.52
往来款	53,909,257.88	6,454,519.66
租赁费	2,380,087.25	858,538.27
有限制的现金支付	256,864,745.06	212,674,717.76
其他	7,325,866.04	1,218,003.10
合计	418,367,986.79	297,995,336.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7,377,645.14	
合计	7,377,645.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6,000,000.00
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1,031,478.73	10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		3,870,000.00
合计	1,031,478.73	9,97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借款保证金		3,800,000.00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110,935,677.93	13,756,154.08
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手续费等	14,069,999.95	2,280,000.00
合计	125,005,677.88	19,836,154.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3,465,994.39	117,047,804.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182,278.15	21,000,377.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930,086.00	53,592,014.58
无形资产摊销	8,864,922.82	6,728,576.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5,272.83	216,035.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911.81	2,949,165.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438,597.75	43,861,754.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061.10	752,52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7,138.20	-6,042,108.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6,365.57	-113,473.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7,173,874.76	-638,033,635.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962,860.23	-154,925,859.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031,150.24	275,827,050.38
其他	2,441,809.95	6,95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53,256.88	-277,132,818.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4,081,206.98	195,200,965.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5,200,965.92	127,340,828.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80,241.06	67,860,137.6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377,645.14
其中：	--
上海运能	7,377,645.14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377,645.14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4,081,206.98	195,200,965.92
其中：库存现金	308,870.21	342,636.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3,772,336.77	194,858,329.3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081,206.98	195,200,965.92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6,864,745.06	应付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75,609,854.28	为开具应付票据提供质押
固定资产	245,103,564.4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6,038,710.48	借款抵押
合计	653,616,874.25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4,850,367.75
其中：美元	2,145,381.03	6.8632	14,724,179.09
欧元	16,080.52	7.8473	126,188.66
港币			
应收账款	--	--	22,497,664.51
其中：美元	3,218,619.49	6.8632	22,090,029.29
欧元	51,945.92	7.8473	407,635.22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新上高压离心鼓风机扩产项目国家技术改造金	3,300,000.00	递延收益	220,000.00
新型高效离心压缩机研发及产业化	9,0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0
高效节能型离心压缩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2,400,000.00	递延收益	160,000.00
MW级太阳能热发电新型蒸汽涡轮机研发	800,000.00	递延收益	
30MW双缸双转子高温超高压再热式汽轮机研发	58,000.00	递延收益	
江苏省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秸秆气化发电扩建工程	3,870,000.00	递延收益	
高效洁净工业煤粉锅炉绿色设计制造	11,475,000.00	递延收益	
区首台套新接订单等工业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区级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146,000.00	其他收益	146,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奖励	66,000.00	其他收益	66,000.00
高技能人才培养和引进奖励资助资金	32,000.00	其他收益	32,000.00
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市区紧缺型高技能人才省补资金	28,800.00	其他收益	28,800.00
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专利资助资金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技改扩产投入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秸秆多种形式利用切块奖补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开发扶持资金	106,000.00	其他收益	106,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19,712.00	其他收益	19,712.00
税收返还	485,341.96	其他收益	485,341.96

区级科技计划项目及财政资助经费	205,156.00	其他收益	205,156.00
区级工业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8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	620,000.00	其他收益	620,000.00
高企培育资金	56,800.00	其他收益	56,800.00
免申报项目奖补区级配套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免申报项目奖补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营业奖励退还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技术改造专项引导资金	876,000.00	其他收益	876,000.00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费	3,759.00	其他收益	3,759.00
"青浦区财政局"扶持资金	75,900.00	其他收益	75,900.00
税局补贴款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虹桥镇企业扶持补贴款	440,000.00	其他收益	44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运能	2018 年 06 月 12 日	784,999,953.64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	2018 年 06 月 12 日	取得控制权	466,427,077.36	63,878,936.93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784,999,953.64
合并成本合计	784,999,953.6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1,136,004.2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93,863,949.3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运用“收益法”对上海运能截至2017年9月30日的全部权益进项评估，将上海运能作为整体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结合上海运能的营运资金情况估计资产未来获利能力、净现金流量等，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测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认评估基准日2017年9月30日上海运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78,600.00万元，并于2017年12月14日出具编号为信资评咨字[2017]第10076号评估报告。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6,226,900.83	26,226,900.83
应收款项	179,804,394.88	179,804,394.88
存货	228,371,112.86	221,435,717.13
固定资产	47,316,106.57	30,060,480.08
无形资产	41,016,636.24	23,025,474.08
预付款项	74,330,736.04	74,330,736.04
其他流动资产	12,497,557.83	12,497,557.83
在建工程	102,816,054.59	94,057,272.91
其他长期性资产	12,124,250.00	12,124,250.00
借款	9,500,000.00	9,500,000.00
应付款项	206,570,545.04	206,570,54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82,894.27	
预收账款	265,281,701.85	265,281,701.85
应付职工薪酬	410,325.70	410,325.70
应交税费	22,275,792.94	22,275,792.94
递延收益	11,475,000.00	11,475,000.00
净资产	201,007,490.04	158,049,418.25

减：少数股东权益	9,871,485.76	9,598,369.27
取得的净资产	191,136,004.28	148,451,048.9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子公司格林斯曼于2018年1月9日新设成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拟出资比例51%，所认缴的注册资本拟分期于2038年1月3日前出资缴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出资950.00万元。

2、子公司利树能源于2018年5月10日新设成立，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拟出资比例51%，所认缴的注册资本拟分期于2038年12月31日前出资缴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出资600.00万元。

3、子公司氢能机械于2018年10月19日新设成立，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拟出资比例1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环保公司	南通	南通	机械制造	51.00%		投资设立
广西公司	柳州	柳州	机械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合同公司	南通	南通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威远公司	威远	威远	气体供应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公司	上海	上海	机械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新世利公司	南通	南通	贸易	7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航空公司	南通	南通	飞机研发、制造	55.00%		投资设立
林源公司	高邮	高邮	制造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锋陵	泰州	泰州	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鑫金源	哈尔滨	哈尔滨	农业环保	71.00%		投资设立
格林斯曼	南通	南通	蓄能设备制造	51.00%		投资设立
利树能源	南平	南平	生物质产业园建设	51.00%		投资设立
氢能机械	如皋	如皋	氢能电池压缩机研发、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运能	上海	上海	余热发电设备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绿能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能源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工锅	上海	上海	锅炉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工锅	无锡	无锡	设备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华运	无锡	无锡	成套设备制造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子公司无锡工锅持有金华运5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是由于金华运不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由邵耿东担任，金华运日常经营决策与财务决策由本公司决定。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香港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成立，注册资本150.00万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注册资本尚未出资到位，未正式运营。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损益	派的股利	
新世利公司	28.00%	916,347.18		5,578,988.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世利公司	160,827,083.61	676,479.88	161,503,563.49	141,578,603.94		141,578,603.94	122,760,096.64	820,723.53	123,580,820.17	106,928,529.11		106,928,529.1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世利公司	217,453,240.60	3,272,668.49	3,272,668.49	-262,718.17	215,213,771.59	2,998,483.90	2,998,483.90	2,512,073.5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11月26日，本公司与上海公司另一股东林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299万元的价格收购林峰认缴的上海公司32%的股份，林峰实际出资70.00万元，占上海公司实际出资金额的6.42%。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公司100%股份。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现金	2,990,000.00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99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248,469.70
差额	4,238,469.7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238,469.70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设备研发	15.00%		权益法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余热、余能的发电及销售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由本公司委派 1 名董事，对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本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政策的制定，从而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7,679,207.09	18,444,345.96
非流动资产	9,698,501.43	12,196,843.81
资产合计	37,377,708.52	30,641,189.77

流动负债	15,235,135.94	8,772,847.55
负债合计	15,235,135.94	8,772,847.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142,572.58	21,868,342.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21,385.89	3,280,251.3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21,385.89	3,778,446.99
营业收入	19,615,356.28	3,382,951.05
净利润	1,227,990.46	-5,016,801.26
综合收益总额	1,227,990.46	-5,016,801.26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本企业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季伟和季维东。

其他说明：

本公司由季伟和季维东共同控制，季伟和季维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为32.03%。季伟先生与季维东先生为兄弟关系。2008年6月18日，上述二人签署协议，约定双方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确定了双方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季金萍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季伟的配偶
赵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季维东的配偶
季伟、季维东、冯明飞、刘军、许坤明、曹小建、朱红超、侯江涛、方少华	董事
王霞、徐国华、钱中伟、马小奎、冒鑫鹏	监事
陈树军、袁学礼、达云飞*、金振明、赵蓉、钱金林、孙建	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2018年5月，达云飞辞去本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造合同	57,408,325.52	125,719,705.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	厂房	331,428.58	331,428.5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将南通市钟秀路135号（西厂区四期库房）出租给联营企业合智熔炼装备（上海）有限公司，租

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该房屋年租金为348,000.00元，其中：厂房面积2,000.00平方米，月租金14.50元/平方米。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24,000,000.00	2017年09月30日	2019年06月0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24,000,000.00	2017年09月30日	2019年12月0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24,000,000.00	2017年09月30日	2020年09月29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60,000,000.00	2018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09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8,000,000.00	2018年01月16日	2019年01月1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000,000.00	2018年01月16日	2019年01月1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70,000,000.00	2018年01月22日	2019年01月21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000,000.00	2018年04月17日	2019年04月16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8,000,000.00	2018年04月17日	2019年04月16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40,000,000.00	2018年02月27日	2019年02月26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5,000,000.00	2018年04月11日	2019年04月11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60,000,000.00	2018年02月09日	2019年02月08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50,000,000.00	2018年02月12日	2019年02月01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0,000,000.00	2018年01月16日	2019年01月1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20,000,000.00	2018年06月15日	2019年06月1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0,000,000.00	2018年05月17日	2019年05月17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20,000,000.00	2018年05月22日	2019年05月2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0,000,000.00	2018年02月13日	2019年02月1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000,000.00	2018年06月06日	2020年06月0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8,000,000.00	2018年06月06日	2020年06月0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000,000.00	2018年06月06日	2020年12月0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8,000,000.00	2018年06月06日	2020年12月0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000,000.00	2018年03月02日	2020年02月1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0,000,000.00	2018年02月13日	2020年02月1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5,000,000.00	2018年02月13日	2019年08月1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000,000.00	2018年02月13日	2020年02月1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500,000.00	2018年01月02日	2019年07月0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500,000.00	2018年01月02日	2020年01月0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500,000.00	2018年01月02日	2020年07月02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2,500,000.00	2018年01月02日	2021年01月02日	否
季伟、盛卫东	5,000,000.00	2018年01月17日	2019年01月05日	否
季伟、盛卫东	5,000,000.00	2018年01月17日	2019年01月14日	否
季伟、盛卫东	5,000,000.00	2018年01月17日	2019年01月10日	否
季伟、盛卫东	6,000,000.00	2018年01月26日	2019年01月22日	否
季伟、盛卫东	7,000,000.00	2018年02月01日	2019年01月16日	否
季伟、盛卫东	7,000,000.00	2018年02月07日	2019年01月18日	否
盛卫东夫妇	5,000,000.00	2018年03月16日	2019年03月15日	否
盛卫东夫妇	3,000,000.00	2018年05月16日	2019年05月15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40,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19年04月08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0,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19年04月08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10,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19年04月08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20,000,000.00	2018年04月09日	2019年04月08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5,000,000.00	2018年05月11日	2019年05月11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746,050.00	2018年05月11日	2019年05月11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90,000,000.00	2018年11月02日	2019年11月01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0,000,000.00	2018年09月18日	2020年05月18日	否
季伟夫妇、季维东夫妇	30,000,000.00	2018年11月05日	2019年11月04日	否
合计	1,005,746,05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股东季伟及季维东夫妇作为担保方之一为本公司取得的52,000.00万元银团授信协议(中国银行南通分行为牵头行、江苏银行南通分行为联合牵头行)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2017年12月25日至2021年12月24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团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31,660.00万元,尚未使用20,340.00万元。

(2) 本公司股东季伟、季维东为公司在浙商银行南通分行提供11,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16年4月20日至2019年4月20日。

(3)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借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万元)	借款到期日
环保公司、新世利公司	本公司	苏州银行南通分行	3,000.00	2019/11/4

新世利公司	本公司	南京银行南通开发区支行	10,000.00	2019/6/15
环保公司	本公司	上海浦发银行南通分行	14,500.00	2021/1/2
环保公司	本公司	江苏银行南通学田支行	12,000.00	2020/6/5
新世利公司	本公司	广发银行南通分行	3,000.00	2019/1/15
环保、合同能源公司	本公司	南通农村商业银行崇川支行	6,000.00	2019/2/8
环保、合同能源公司	本公司	南通农村商业银行崇川支行	5,000.00	2019/2/1
本公司	高邮林源公司	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3,500.00	2019/1/22
本公司	高邮林源公司	南京银行高邮支行	800.00	2019/5/15
本公司	泰州锋陵公司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东进支行	9,060.00	2019/12/31
合计	---	---	66,860.00	---

合同公司作为担保方之一为本公司取得的52,000.00万元银团授信协议(中国银行南通分行为牵头行、江苏银行南通分行为联合牵头行)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2017年12月25日至2021年12月24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团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31,660.00万元,尚未使用20,340.00万元。

2)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

环保公司作为担保方之一以拥有的下列资产为本公司取得的52,000.00万元银团授信协议(中国银行南通分行为牵头行、江苏银行南通分行为联合牵头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7年12月25日至2021年12月24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团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31,660.00万元,尚未使用20,340.00万元。

资产名称	权证号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国有土地所有权	通州国用(2006)字第1108号	3,386,562.38	2,534,277.61
国有土地所有权	通州国用(2006)字第1792号	2,563,061.81	1,930,839.85
厂房	通州房权证平潮字第07-10153号	12,860,120.92	5,804,091.90
合计	---	18,809,745.11	10,269,209.36

广西金通灵以拥有的下表资产,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通分行取得的3,0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8年9月18日至2019年5月18日。

资产名称	权证号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国有土地所有权	柳国用(2009)第105594号	9,366,356.00	7,508,695.70
厂房	柳房权证字第D0172882号	18,506,922.07	12,353,370.48
办公楼	柳房权证字第D0172727号	7,187,429.33	4,797,609.08
合计		35,060,707.40	24,659,675.26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监高报酬	5,241,500.00	3,491,1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0	1,65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季伟		50,918,333.33
其他应付款	季维东	900,000.00	50,918,333.33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抵押财产情况

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将自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用于抵押取得的借款余额为53,200.00万元。受限资产详见“附注七，注释70”。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之一以拥有的下表资产为本公司取得的52,000.00万元银团授信协议(中国银行南通分行为牵头行、江苏银行南通分行为联合牵头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7年12月25至2021年12月24日。本公司银团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31,660.00万元，尚未使用20,340.00万元。

抵押标的物	权证号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国有土地所有权	苏通国用(2014)04060005号	7,187,460.60	4,858,820.95
国有土地所有权	苏通国用(2011)0406020号	16,311,365.07	13,060,020.89
国有土地所有权	苏通国用(2013)04060008号	8,042,120.94	6,782,189.12
国有土地所有权	苏(2017)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94941号	27,650,530.29	23,917,760.40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8092号	8,346,999.01	4,712,577.01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8093号	8,343,399.15	4,710,544.65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8091号	7,885,112.77	4,451,803.77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6078号	9,561,778.00	5,942,065.63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6080号	10,379,805.90	6,701,602.54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6079号	7,912,589.04	4,921,590.25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6077号	7,183,479.18	4,456,436.93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6075号	2,892,303.81	1,823,310.95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10006076号	2,651,011.06	1,793,655.61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30008457号	9,208,903.11	6,649,477.10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30008458号	7,665,475.69	5,450,472.46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40013167号	59,336,773.00	51,651,662.18
厂房	南通房权证字第140013168号	11,392,931.65	9,904,820.12

厂房	苏（2017）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94941号	2,215,945.22	1,838,772.87
厂房	苏（2017）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94941号	66,539,932.38	55,230,559.90
厂房	苏（2017）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94941号	14,302,659.75	11,939,731.04
厂房	苏（2017）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94941号	12,903,124.83	12,137,001.78
合计	---	307,913,700.45	242,934,876.15

2) 泰州锋陵公司以拥有的下表资产，为其在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进支行取得的31,900,000.00元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2018年11月6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抵押标的物	权证号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国有土地所有权	泰州国用（2012）第16795号	13,056,244.00	11,524,505.96
厂房	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6号 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7号 泰房权证开发字第S0008858号	28,651,735.52	19,151,884.71
合计	---	41,707,979.52	30,676,390.67

3) 林源公司以拥有的下表资产，与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签订1,500万元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年利率8.265%，合同期为2018年1月15日至2023年1月14日，由本公司、股东季伟和股东盛卫东担保，以不动产作为抵押（权证号码：江苏（2016）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28266号）。

抵押标的物	权证号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国有土地所有权	江苏（2016）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28266号	5,160,000.00	3,921,600.00
厂房		11,306,543.74	8,680,523.47
合计	---	16,466,543.74	12,602,123.47

4) 环保公司作为担保方之一为本公司取得的52,000.00万元银团授信协议（中国银行南通分行为牵头行、江苏银行南通分行为联合牵头行）提供抵押担保，详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

5) 广西金通灵以自有资产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通分行取得的30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详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

（2）质押财产情况

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持有银行承兑汇票，为公司开具的219,395,982.46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受限资产详见“附注七，注释70”。

2、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

（1）与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诉讼

2015年5月13日，本公司与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了《设备供货合同书》，约定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采购风机，价款228,000.00元。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义务。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货款22,800.00元。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偿还欠款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基于谨慎原值，本公司对未收回的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与浙江利企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诉讼

本公司与浙江利企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利企”）于2014年6月24日签订《买卖合同》，约定浙江利企向本公司采购蒸汽压缩机，价款1,100,000.00元。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义务，但浙江利企仅未按约定支付货款及质保金800,000.00元。本公司遂于2018年9月18日向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浙江利企支付逾期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本公司收到法院于2019年3月12日开庭的传票。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该笔款项账龄4-5年，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对未收回的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与无锡金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诉讼

本公司与无锡金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州环保”）于2012年6月30日签订《买卖合同》，约定金州环保向本公司采购风机，价款485,000.00元。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义务，但金州环保仅支付了436,000.00元货款，剩余49,000.00元货款未支付。本公司遂于2018年12月8日向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州环保支付逾期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对未收回的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与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装备分公司诉讼

本公司与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装备分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建筑研究院”）分别于2011年2月23日、2011年6月3日、2011年11月15日签订《设备采购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约定成都建筑研究院向本公司采购风机，价款2,631,000.00元。本公司履行了合同义务，但成都建筑研究院526,200.00元货款未支付。本公司遂于2018年11月20日向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成都建筑研究院支付逾期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对未收回的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5)与衡阳市大宇锌业有限公司诉讼

2015年8月30日，本公司与上海神农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大宇锌业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协议，约定本公司向上海神农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主体设备，然后将该设备及本公司生产的部分设备以470万元的价格销售给衡阳市大宇锌业有限公司。衡阳市大宇锌业有限公司以产品未验收交付为由，于2018年5月9日向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本公司与上海神农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合同并支付235万元违约金。目前案件在审理中。

(6)与中电电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讼

本公司与中电电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电建”）于2010年12月21日签订供货和服务合同、保密协议，约定本公司向中电电建提供货物和技术服务。中电电建认为本公司部分违约，于2018年8月9日向苏州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裁决本公司：承担保密违约金234.60万元；赔偿中电电建经济损失14.30万元；承担迟延履行违约金78.20万元。截止报告日，尚未收到苏州仲裁委员会关于上述事项的仲裁书。该事项的仲裁结果难以预测。

(7)与淄博市淄川凤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诉讼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工锅与山东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东方大”）、淄博市淄川凤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化工”）于2016年签订三方合作协议，凤凰化工授权山东东方大从上工锅采购设备，设备总价470.00万元。锅炉于2017年06月13日安装竣工并验收。凤凰化工以锅炉质量无法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为由，于2018年3月21日向淄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合同、山东东方大与上工锅共同赔偿凤凰化工430.00万元。淄川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并发出上工锅账户430万元人民币暂停支付12个月（2018年7月18日-2019年7月17日）的通知。技术协议第8页第4条第4.9约定“锅炉效率最终以双方认可的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为准”，目前并未经权威第三方测试。技术合同第11页2.4.1条约定，必须是在“锅炉燃用设计煤质100%BMCR的工况条件下”为检测标准。锅炉设定最大工况是15T，实际上，凤凰化工只有使用2-3t的工况。基于合同约定，上工锅未就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2、其他诉讼事项

1. 与常州伟杰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诉讼

本公司与常州伟杰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伟杰”）分别于2014年7月26日、2014年12月20日签订合同，约定常州伟杰向本公司采购蒸汽压缩机和电缆线，价款1,087,008.00元。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但常州伟杰仅支付974,000.00元，余款113,008.00元一直未支付。2018年8月1日，本公司向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常州伟杰支付剩余货款和逾期付款利息。2018年12月14日，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2018）苏0402民初406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常州伟杰应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剩余货款及罚息。截至报告日，款项尚未收到。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

对尚未收回货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交易之(4) 关联担保情况”。

(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担保情形详见“注释七/注释1.货币资金”。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842,116.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842,116.3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9年4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30,264,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8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9,842,116.30元(含税)。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8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2018年12月14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季伟、季维东与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产控”）签订《纾困暨投资协议》约定，南通产控拟受让季伟、季维东持有的本公司84,050,000股股份。股票过户后，在交易双方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0%的前提下，股份过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季伟、季维东将其届时持有的全部本公司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南通产控行使。同时，南通产控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由南通产控或/和其关联方参与认购不低于8亿元的本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如果本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经核准的发行股票金额不足8亿元，认购金额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季伟、季维东将持有的本公司用于质押的股数分别为18,771.943万股、18,698.6315万股。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4,240,255.49	55,330,470.68
应收账款	636,994,065.21	779,722,490.03
合计	791,234,320.70	835,052,960.71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4,240,255.49	55,330,470.68
合计	154,240,255.49	55,330,470.6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794,566.26
合计	60,794,566.26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0,570,403.01	
合计	250,570,403.01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4,578,968.50	99.80%	107,584,903.29	14.45%	636,994,065.21	879,145,694.54	100.00%	99,423,204.51	11.31%	779,722,490.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0,503.00	0.20%	1,480,503.00	100.00%						
合计	746,059,471.50	100.00%	109,065,406.29	14.62%	636,994,065.21	879,145,694.54	100.00%	99,423,204.51	11.31%	779,722,490.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1,847,402.26	6,436,948.05	2.00%
1 至 2 年	178,146,213.69	17,814,621.37	10.00%

2至3年	58,063,839.01	11,612,767.80	20.00%
3年以上	103,211,754.20	71,720,566.07	
3至4年	56,944,244.24	28,472,122.12	50.00%
4至5年	15,095,330.04	12,076,264.03	80.00%
5年以上	31,172,179.92	31,172,179.92	100.00%
合计	661,269,209.16	107,584,903.29	16.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组合	6,484,769.23		
关联方组合	76,824,990.11		
合计	83,309,759.3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42,201.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金通灵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1,095,312.90	5.51	---
上海运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947,150.00	4.42	---
河北盛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0	4.36	1,650,000.00
安徽丰原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26,746,000.00	3.58	2,674,600.00
上海神农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971,000.00	2.94	8,769,300.00
合计	155,259,462.90	20.81	13,093,900.0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7,038,730.57	185,982,128.87
合计	207,038,730.57	185,982,128.87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0,000.00	0.94%	1,056,000.00	53.33%	924,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030,924.26	99.06%	2,916,193.69	1.40%	206,114,730.57	189,117,385.47	100.00%	3,135,256.60	1.66%	185,982,128.87
合计	211,010,924.26	100.00%	3,972,193.69	1.88%	207,038,730.57	189,117,385.47	100.00%	3,135,256.60	1.66%	185,982,128.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云水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00	1,056,000.00	53.33%	账龄计提
合计	1,980,000.00	1,056,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349,325.79	767,466.29	5.00%
1 至 2 年	1,381,762.65	138,176.27	10.00%
2 至 3 年	680,227.82	136,045.56	20.00%
3 年以上	2,039,862.29	1,874,505.57	
3 至 4 年	203,910.04	101,955.02	50.00%
4 至 5 年	317,008.50	253,606.80	80.00%
5 年以上	1,518,943.75	1,518,943.75	100.00%
合计	19,451,178.55	2,916,193.69	14.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89,579,745.71		
合计	189,579,745.7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6,937.0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89,579,745.71	167,040,886.23
备用金	11,809,120.14	8,966,496.72
押金和保证金	7,602,905.25	9,939,833.74
其他	2,019,153.16	3,170,168.78
合计	211,010,924.26	189,117,385.4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高邮市林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13,717,308.32	3 年以内	53.89%	
广西金通灵鼓风机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68,610,279.35	5 年以上	32.52%	
泰州锋陵特种电站装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100,000.00	2 年以内	1.94%	

江苏金通灵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152,158.04	4 年以内	1.49%	
广东云水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980,000.00	2-5 年	0.94%	1,056,000.00
合计	--	191,559,745.71	--	90.78%	1,056,000.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4,370,480.99		1,014,370,480.99	205,880,527.35		205,880,527.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21,385.89		3,321,385.89	3,778,446.99		3,778,446.99
合计	1,017,691,866.88		1,017,691,866.88	209,658,974.34		209,658,974.3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金通灵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南通新世利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广西金通灵鼓风机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威远金通灵气体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上海金通灵动力 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2,990,000.00		13,190,000.00		
江苏金通灵航空 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0.00			4,300,000.00		
高邮市林源科技 开发有限公司	55,714,300.00			55,714,300.00		
泰州锋陵特种电 站装备有限公司	14,006,227.35			14,006,227.35		
黑龙江鑫金源农 业环保产业园股 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苏格林斯曼蓄 能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利树清洁能源股 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上海运能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		784,999,953.64		784,999,953.64		
合计	205,880,527.35	808,489,953.64		1,014,370,480.9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合智熔炼 装备（上 海）有限 公司	3,778,446 .99			-457,061. 10						3,321,385 .89	
小计	3,778,446 .99									3,321,385 .89	
合计	3,778,446 .99			-457,061. 10						3,321,385 .89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1,545,060.39	1,027,207,906.41	1,283,008,775.76	925,577,371.23
其他业务	4,592,754.18	3,399,368.15	4,597,079.91	3,433,619.68
合计	1,316,137,814.57	1,030,607,274.56	1,287,605,855.67	929,010,990.9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7,061.10	-752,520.19
合计	-457,061.10	327,479.8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5,911.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5,468.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7,698.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2,480.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4,480.87	
合计	3,416,720.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8%	0.0884	0.08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0%	0.0853	0.085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季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学礼先生及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冒鑫鹏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季伟先生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季 伟)

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